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8

2025 年 4 月 22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缪小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披露了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2,972,97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李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庆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缪小宇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李明先生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汇创达	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创达有限	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深汕信为兴	指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信为兴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汇创达电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汇创达	指	香港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为 HongKong Hui Chuang Da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汇亿达	指	苏州汇亿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聚明	指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汇创达	指	珠海汇创达线路板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为兴	指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云迈投资	指	深圳市云迈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博洋精密	指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通慕	指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众合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众合通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信为通达	指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传音	指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荣耀	指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
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小米	指	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开沃汽车	指	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亿纬锂能	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重工	指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蓝思科技	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迈瑞医疗	指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石头科技	指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族激光	指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维通信	指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华硕	指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	指	三星集团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于 1987 年颁布的在全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关于质量管理和质

		量保证方面的系列标准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ISO45001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QC080000	指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
IATF16949	指	基于 ISO9001 的基础上建立的国际汽车行业的全球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ISO14064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环境管理标准（ISO14000）的一部分
ISO14067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为解决“产品碳足迹”具体计算方法制定的标准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全称 Internet Data Center
TWS	指	真无线立体声，全称 True Wireless Stereo
ODM 厂商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康达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致同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微纳热压印	指	使用微纳米级别的模具，通过对膜材料的压印，实现图像转移的技术
光学微结构	指	微米尺度的光学表面结构
背光	指	一种照明的形式，光源从面板侧边或背后照射，用来增加在低光源环境中的照明度和电脑显示器、液晶屏幕上的亮度
金属薄膜开关	指	Metal Dome，由面板、上电路层、隔离层、下电路层组成的操作系统。受挤压时接通上、下层电路，松开时断开电路。
导光膜	指	经过设计与加工后，具有导光功能的膜材料。英文名称为 Light Guide Film，英文简写 LGF。
导光板	指	经过设计与加工后，具有导光功能的板材料。英文名称为 Light Guide Pannel，英文简写 LGP。
背光模组	指	由导光膜/板、FPC、遮光膜、反射膜

		等材料组成，能在特定设计位置发光的组合件。英文名称为 LGF/LGP Module。
PET 膜	指	以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英文名称为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为原料制成厚片，再经双向拉伸制成的薄膜材料，又称耐高温聚酯薄膜
LED	指	发光二极管，英文名称为 Light Emitting Diode
MiniLED	指	芯片尺寸介于 50~200 μm 之间的 LED 器件
FPC	指	柔性电路板，英文名称为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以挠性覆铜板为基材制成的一种电路板
PCB	指	印刷电路板，英文名称为 Printed Circuit Board，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
Click Pad	指	笔记本电脑键盘触摸板
遮光膜	指	纯黑色不透光线的薄膜
反射膜	指	纯白色高亮反射光线的薄膜
模切	指	将大卷光学膜材通过专用设备加工成型成各种特定尺寸、形状膜片的工艺过程
轻触开关	指	又称按键开关，英文名称为 Tact Switch，电子开关的一种，靠金属弹片受力弹动来实现通断。使用时以满足操作力的条件向开关操作方向施压开关功能闭合接通，当撤销压力时开关即断开，其内部结构是靠金属弹片受力变化来实现通断的
防水轻触开关	指	具有防水功能的轻触开关，英文名称为 Waterproof Tact Switch
SMT	指	表面组装技术，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VR	指	虚拟现实技术，Virtual Reality
AR	指	增强现实技术，Augmented Reality
全面屏	指	手机业界对于超高屏占比手机设计的一个比较宽泛的定义
物联网	指	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网络，将各种信息传感设备与互联网结合起来而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
CCS	指	CCS 模组（CellsContactSystem，又被称为“集成母排”或“线束板集成件”）是一种新型的应用在锂电池模组上的连接排，由金属电连接系统、信号采样系统和绝缘系统等多系统构成的集成组件。
AGV	指	装配有自动导引如电磁或光学的装置，全称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本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汇创达	股票代码	30090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汇创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HUI CHUANG DA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C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8		
公司网址	http://gb.hcdtechnology.com/		
电子信箱	ir@cn-hc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文龙	张洁荣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
电话	0755-27356972	0755-27356972
传真	0755-27356884	0755-27356884
电子信箱	xuwenlong@cn-hcd.com	ir@cn-hc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蒋晓明、黄浩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薛文彪、孙荣泽	2023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473,595,119.75	1,356,071,104.58	8.67%	827,608,81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748,111.89	93,768,313.83	7.44%	128,710,58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569,886.99	77,396,903.22	24.77%	124,687,15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731,657.70	67,311,710.64	120.96%	195,520,954.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7	1.75%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7	1.75%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5.45%	-0.32%	9.74%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913,320,465.54	2,693,947,047.87	8.14%	1,908,534,46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7,873,641.30	1,931,976,145.60	3.41%	1,362,724,160.7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7,506,826.77	358,018,880.77	372,161,571.36	455,907,84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5,947.38	30,894,281.44	31,864,480.31	25,173,40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12,824.97	28,961,302.15	32,446,951.22	25,048,80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35,774.58	95,929,520.38	1,068,395.06	-110,102,032.32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40,052.19	-2,143,856.27	-2,405,682.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7,391.25	3,972,386.49	5,179,759.64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78,635.06	9,396,867.73	1,906,265.12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350.00	59,378.51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0,456.84	-1,259,360.64	159,989.32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9,235,066.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6,579.10	2,889,072.13	726,04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063.28		90,848.85	
合计	4,178,224.90	16,371,410.61	4,023,432.7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主要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所处行业包括背光模组行业、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行业和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系统用 CCS 及 FPC 模组行业。行业情况如下：

所处行业基本概况	发展阶段	周期性特点
背光模组：主要由光源、导光板、反射膜、扩散膜、增亮膜等组件构成，工作原理是通过光源发出的光线，在经过一系列光学处理后，均匀地照亮液晶面板。 随着液晶显示技术的发展，背光模组行业也在不断进步，向着更薄、更亮、能耗更低的方向发展。	1、初创期：早期的背光模组主要使用 CCFL 作为背光源，技术相对成熟但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如色彩饱和度较低、能耗较高等。 2、成长、成熟期：随着 LED 技术的发展，背光模组开始采用 LED 作为光源，提供了更好的色域、更低的能耗和更长的使用寿命。LED 背光模组技术逐渐成熟，广泛应用于各种尺寸的液晶显示器中，包括电视、电脑显示器、平板电脑和智能手机等。 3、创新期：目前，行业正处于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的关键时期，Mini LED 和 Micro LED 等新技术的应用正在推动行业向前发展。这些新技术不仅提高了显示效果，还提升了能效和产品的耐用性。	背光模组行业的周期性特点通常与全球消费电子市场的波动密切相关： 1、与消费电子产品更新周期同步：背光模组行业的发展周期往往与智能手机、电视、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周期同步。新产品发布和技术升级可以带动背光模组需求的增长，如 Mini LED 背光的推广可能会引发新一轮的产品更新换代周期。 2、受宏观经济影响：全球经济环境的变化对消费电子产品市场有直接影响，进而影响到背光模组的需求。经济增长时期，消费者支出增加，对高端显示设备的需求上升，背光模组行业相应得到推动。相反，消费减少，背光模组行业也会受到影响。 3、技术创新周期：背光模组技术的创新也会引发行业周期的变化。每当出现重大技术突破或新材料应用时，如折叠屏手机和高刷新率显示器，都可能推动行业进入新的增长期。
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本行业是电子和通信领域的基础性行业，涉及到的产品广泛应用于信息处理和通信系统中，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类型的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连接器、开关、天线等。这些元器件和组件是实现数据和信号传输的关键，对于通信网络、计算机系统、消费电子产品等多个行业的发展至关重要。 该行业的发展紧密跟随电子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进步，随着 5G、物联网（IoT）、人工智能（AI）等新技术的应用，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的需求持续增长。	1、初创期：早期的信号传输依赖于电子管技术，主要应用于无线电通信和早期的电视机等。 2、成长、成熟期：随着晶体管的发明和集成电路技术的发展，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21 世纪以来，随着互联网和移动通信技术的普及，对信号传输速度和质量的要求更高，光电子器件、高速集成电路等成为行业发展的重点。 3、创新期：目前，随着 5G 通信、物联网、AI 等新技术的应用，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和技术创新的阶段。新型元器件如高频高速连接器、微型化射频滤波器、高性能光通信器件等不断涌现，以满足 5G 通信、数据中心、智能终端等新兴市场的需要。	1、技术更新换代周期：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行业的发展受到技术进步的影响。每当有新的材料、新的设计理念或新的制造技术出现时，都可能引发行业的技术更新换代，从而带来增长机会。 2、下游应用行业周期：需求受到下游应用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影响。例如，当消费电子市场（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进入更新换代高峰期时，对精密按键开关、精密连接器的需求会增加；而当汽车行业增长放缓时，对汽车电子中使用的相关元器件需求也会受到影响。

CCS 模组（Cells Contact System，又被称为“集成母排”或“线束板集成件”）：是一种新的应用在锂电池模组上的连接排，由金属电连接系统、信号采样系统和绝缘系统等多系统构成的集成组件。CCS 模组采用 FPC 或 PCB 来替代传统的线束连接方案，主要结构由 FPC 或 PCB、铜铝件、绝缘结构等组成，通过热压工艺将其连接成一个整体，实现电池电芯的串并联，并进行温度和电压的采集；它是取代传统的线束母排的一种解决方案，应用领域包括商用车、乘用车、二轮电动车动力电池，及各类储能电池场景。	1、初创期：早期的电池系统多采用传统的硬质电路板和线束连接方式。这一阶段的技术和材料尚未充分优化，电池性能和安全性有待提高。 2、成长、成熟期：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的快速增长，CCS 和 FPC 模组的需求逐渐增加，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不断提升，其逐渐成为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电池系统的主流解决方案，技术水平成熟，产业链逐步完善。 3、创新期：目前，随着智能新能源汽车和高效能源储存解决方案的需求增加，CCS 和 FPC 模组正朝着更高的集成度和智能化方向发展。这包括更高效的热管理系统、更加灵活和可靠的电路设计，以及与电池管理系统（BMS）的深度集成。	1、市场需求：新能源汽车的销量波动和储能市场的增长会直接影响 CCS 及 FPC 模组的需求，从而形成行业的周期性波动。 2、技术进步：电池技术的进步和成本下降会推动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的需求，进而影响 CCS 及 FPC 模组行业的发展。 3、政策驱动：政府对新能源汽车和可再生能源的支持政策会显著影响行业的发展周期，如补贴政策、环保法规等。 4、产能投资：行业内企业对生产线的投资决策会影响市场的供需平衡，可能导致产能过剩或供不应求的情况。
--	---	--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一系列知名客户，并具备了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主要下游终端客户包括联想、戴尔、惠普、华硕、三星等世界领先电脑品牌；在手机领域，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公司的主要下游终端客户包括华为、荣耀、小米、传音控股、OPPO、VIVO、三星等国际一线手机终端厂商；在新能源领域，凭借在消费电子行业生产经验，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目前，公司已与比亚迪、开沃汽车等企业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

通过多年的行业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质量、团队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形成了核心优势。经过多年自主研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取各类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有效数量 396 件，其中其中发明专利 97 件，实用新型专利 294 件，外观专利 1 件，美国专利 3 件，欧盟专利 1 件。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积淀，公司掌握了 LGP 生产加工技术、全自动纳米点热压冲切一体化技术、精密激光熔接技术、全自动连接器检测技术、防水陶瓷 Type-C 连接器技术、高效连接接触检测技术、自动贴唛拉技术等核心技术。

公司不断拓宽光学微结构导光组件及金属薄膜开关的应用领域，形成技术驱动力，推动公司业务跨上更高的台阶。与传统型制造业企业不同，公司并非固守现有产品应用范围，而是充分发挥金属薄膜开关、导光膜应用范围广的特点，不断寻找新的应用领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被授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已获得 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O80000、IATF16949 体系认证证书及 ISO14064、ISO14067 两个资源再生证书，从管理体系上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凭借着快速响应的研发设计优势、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稳定的供应管理服务，公司的产品得到了市场一致好评。公司经过长期的耕耘，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具有全面的高级别资质、项目管理体系，丰富的企业客户服务经验，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业绩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背光模组事业部主要从事背光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背光模组是公司基于自身导光膜产品结合微纳米热压印工艺的延伸产品，以导光膜（板）为核心基础部件的组件产品，由遮光膜、反光膜、导光膜（板）、FPC 和 LED 组成。主要产品包括笔记本电脑键盘背光模组、笔记本电脑 miniLED 背光模组等。

公司精密开关事业部主要从事金属薄膜开关、超小型防水轻触开关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 Click Pad 按键、手机主键及侧键、摩托车手柄按键、各类家用电器控制面板及遥控器、游戏手柄。

全资子公司东莞聚明在满足公司主营产品零部件产能需求的基础上，在 FPC 以及 SMT 加工方面的不断积累，为公司 CCS 业务提供了技术保障。东莞聚明同时对外承接组装业务，加大了代加工业务，其中涉及的产品主要有投影仪、扫地机器人、指纹锁、空气炸锅机、家用摄像头等智能家居产品。

全资子公司信为兴是一家专注于精密连接器及精密五金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消费类电子（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及新能源汽车等行业之连接器及精密五金组件的研发、设计与制造。主要收入来源的产品为精密 Type-C 连接器、Micro-USB 连接器、内存卡及 Sim 卡座连接器、音频耳机接口等连接器以及五金屏蔽组件，这些产品广泛应用于终端产品的电源和信号输入输出端口、整机主板的电子屏蔽、及终端产品的结构堆叠。

公司控股子公司博洋精密长期致力于生产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和制造，为客户提供业界领先的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涵盖精密机械加工、工装夹治具、模具及钣金、非标自动化设备研发、设计、销售与服务。主要服务的客户群体有：三一重工、蓝思科技、迈瑞医疗、石头科技、大族激光、亿纬锂能、信维通信等。

2、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导光膜（LGF）、背光模组（LGF/LGP Module）、笔记本电脑 MiniLED 背光模组等导光结构件及组件及金属薄膜开关（Metal Dome）、超小型防水轻触开关（Micro Waterproof Tact Switch）等精密连接器，主要为根据客户对于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成本要求而定制的非标产品。全资子公司信为兴专注于精密连接器及精密五金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及重要子公司主要的产品及应用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主要应用
导光结构件及组件	导光膜	将 LED 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从而实现指定区域发光的薄膜零件	智能音箱、部分智能手机机型的按键背光，家用电器、汽车电子、仪器仪表面板等
	背光模组	由导光膜、FPC、LED、遮光膜和反射膜等组合的模组件，能根据客户的需求灵活调整亮度、均匀度等光学参数，且具备超薄、节能等优点	应用于输入类/显示类/照明类设备。现主要应用于以笔记本电脑发光键盘为代表的电子产品输入设备上
	笔记本电脑 miniLED 背光模组	能根据客户的需求灵活调整亮度、均匀度等光学参数，具备超薄、节能等优点	应用于以笔记本电脑发光键盘为代表的电子产品输入设备上
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	金属薄膜开关	以 PET 膜作为电路图形载体，并贴装金属弹片的一种结构件产品	手机键盘及侧键、Click Pad、摩托车手柄以及各类家用电器面板及遥控器、游戏手柄等
	超小型防水轻触开关	由底座、金属弹片、触点和薄膜组成的超小型开关。具有密封性好,按压寿命长且防尘防水等特点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按键开关部位等
	精密连接器	精密连接器作为构成整机电路系统电气连接必需的基础元件之一，具有小型化、高精度、高速传输等特点，已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等领域。	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如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及新能源汽车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领域深耕多年，形成了稳定、高效的商业模式。公司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开展生产经营。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从事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通过产品对外销售实现盈利。

（1）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消费电子零部件供应商，主要从事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体系，主要通过销售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或生产计划安排采购。公司对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商均会进行合格供应商认证，通过对供应商供货能力、品质运营、环境有害物质管理能力、生产能力、技术能力、样品质量等各方面的综合评价，并结合相应的资料和现场实地考察情况，确定合格供应商及供应商的对应等级。

（3）生产模式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生产管理体系，遵循“以销定产”原则，即根据不同客户对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各方面的差异化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生产方式，同时存在少量外协加工的情况。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由销售部直接对接客户实现销售。公司根据行业特性，通常与主要客户事先签订《框架协议》《品质协议》和《保密协议》

等，对双方合作的主要事项进行约定，如产品的质量标准、交付方式、结算方式等条款。

公司的产品销售按合并报表口径可分为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主要根据客户的注册地址进行区分。公司紧紧围绕技术优先的发展战略，通过先进制造、规范化、规模化生产，不断提高自身研发能力与产品质量，打造品牌优势，专注于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消费电子零部件产品。

（5）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活动为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自主研发主要依靠自身的资源与需求独立进行，在研发项目的主要方面基于主营业务需求开展研发项目，根据行业客户生产工艺及用料特点，主动介入生产工艺，并以升级优化传统生产工艺为核心进行技术研发，开发出成本更低、污染物更少、物料回用更彻底的新型生产工艺。公司在研发方面秉承“梯度开发”的理念，使公司的技术研发逐步步入“培育一批、推广一批、成熟一批”的良性循环之中，并生成独立的知识产权。

4、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充满挑战与波动的全球经济环境、行业竞争加剧、国际政策不确定性等多重因素交织的不利影响，积极应对消费电子整体市场的压力，继续瞄准细分专业领域，重点强调苦练内功，不断以智能制造、优化工艺以及严控各项成本等为主要抓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实现全年营业收入和利润微幅上涨，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7,359.51 万元，同比增长 8.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74.81 万元，同比增长 7.44%。

（1）报告期内，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实现销售收入 63,984.67 万元，同比增长 22.79%。主要系受政策补贴推动，“以旧换新”政策增加手机品类，智能手机需求显著复苏，以及公司收购信为兴后，精密按键开关与信为兴的精密连接器、五金屏蔽罩等业务在精密加工领域的优势相互促进，实现研发、客户、供应链多角度协同，主要产品的出货量稳定增长。

（2）报告期内，导光结构件及组件实现销售收入 36,689.99 万元，同比下降 9.08%。虽然全球笔记本电脑因需求放缓和库存调整而增速放缓的趋势已得到缓解，库存修正和需求疲软已经趋于正常，但由于产品降价及需求复苏不明显，公司笔记本电脑背光模组的销售收入略有下降。报告期内，为应对业务发展瓶颈，头部品牌已相继推出 AIPC 旗舰产品，公司也在不断升级背光产品技术路径以适应市场需求，尤其是产品超薄化发展、自动设备改造成本降低和 MiniLED/RGB 笔记本电脑键盘背光被市场所接受，笔记本电脑键盘背光的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格局较稳定，公司是该细分行业内的领先企业，相信在 AIPC 和更新换代的需求驱动之下，将对拉动公司笔电背光模组的需求具有积极作用。

（3）报告期内，新能源结构组件实现销售收入 5,368.20 万元，同比增长 239.00%。主要系公司 CCS 产品收到储能领域客户订单，生产与交付顺利进行中。同时，公司长期关注新能源领域，接触到意向新客户后，将与客户共同开展调查评估、验厂考察、样品测试等认证程序，紧跟新能源领域的技术迭代趋势，以点带面的规划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产业布局，预计今年也会带来一定的收入增长。

（4）报告期内，代工业务实现收入 27,584.47 万元，同比下降 13.61%。主要系公司代工多为智能家居产品，因经济形势导致的该部分产品需求承压，在周期性的产品去库存及同质化竞争导致的内卷情形下，代工业务毛利率较低且业务增速放缓，经公司管理层决策，未来公司将修剪业务枝蔓，裁撤非核心业务，聚焦公司战略性业务，优化公司整体业务结构。

(5) 报告期内,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6.99 万元, 同比增长 24.77%, 主要系公司核心业务毛利率稳定, 且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和创新驱动, 深化内部管理, 推进降本增效和流程优化工作, 采取多项措施合理控制各项成本与费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改变,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 坚持核心技术研发与创新

公司长期从事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的研发和生产管理, 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和企业管理经验, 在导光膜、背光模组、金属薄膜开关、超小型防水轻触开关、电阻式应变规传感方式的指向杆、MiniLED 封装测试应用领域与超薄型不锈钢基板光学键盘背光整合型应用等细分行业的技术优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实践, 公司掌握了各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 实现了国内相关产品的进口替代, 自主研发出一体化全自动生产线, 实现了无人化生产。

2024 年, 公司新申请专利 14 件, 获得授权专利 4 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获取各类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有效数量 396 件, 其中其中发明专利 97 件, 实用新型专利 294 件, 外观专利 1 件。美国专利 3 件, 欧盟专利 1 件。

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 报告期内, 研发中心完成多项研发工作, 在多项目并行的情况下, 通过对研发资源进行优先级分配确保了项目的开发达成率, 目前各项目基本按预计进度实施。

公司子公司信为兴专注于连接器产品研发和精密制造技术的深入研究, 多年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 经过不断的技术开发以及精密制造生产经验的积累, 已围绕产品研发设计和精密制造建立了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 包括精密激光焊接技术、全自动连接器检测技术、卡托自动化生产技术、自动贴唛拉技术、新型 UV 胶固化防水密封技术、5G 手机的屏蔽罩模组化解决方案、射频天线连接的方案、车载大电流连接器技术、防水防腐 Type-C 连接器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耳机、无人机等消费电子产品, 同时信为兴也紧跟客户和市场的需求, 将产品应用领域从消费类电子拓展至新能源汽车等应用领域。

(二) 应用创新优势

公司的快速增长在于应用创新能力, 不断拓宽光学微结构导光组件及金属薄膜开关的应用领域, 形成技术驱动力, 推动公司业务跨上更高的台阶。与传统型制造业企业不同, 公司并非固守现有产品应用范围, 而是充分发挥金属薄膜开关、导光膜应用范围广的特点, 不断寻找新的应用领域, 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 质量控制优势与客户资源护城河

公司主要管理层多年从事本行业的管理工作, 具有多年的技术和管理经验。公司具有严格、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对每一件产品均严把质量关, 全过程考虑产品的可靠性、维修性、质量和功能保障性、安全性及环境适应性。公司已获得 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080000、IATF16949 体系认证证书及 ISO14064、ISO14067 两个资源再生证书。经过长期的耕耘, 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具有全面的高级别资质、项目管理体系, 丰富的企业客户服务经验, 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为公司业绩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凭借产品质量可靠、性能稳定、持续创新等特点, 在客户中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和市场影响力, 并借助客户渠道不断提升自主研发产品的产业化适应性, 为公司提升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市场份额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通过储备布局 LED 各式固晶封装自制产出能力, 积累掌握初步半导体封装相关领域技术能力与储备未来可能的工艺方向, 在产品成本、品质、交期提供保障。

(四) 团队优势

公司历年重视注重员工的培养工作, 研发团队及管理团队均是多年从业经验的资深人员, 公司通过定期内部培训、外部拓展以及第三方培训方式, 不断提高员工的素质与能力, 并积极拥抱先进的管理理念, 主动引进行业高端人才, 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公司每年组织管理评审、内审以及第三方机构审核, 针对公司的管理体系和制度进行

不断优化改进，并出台一系列管理办法和奖励措施，以保障公司在绩效制度上健全可行，从制度上保证公司管理体系的高效运行。

（五）智能制造优势

公司提倡技术为本，设备先行，高度重视自动化与智能化的投入。产品制造的核心竞争力在于生产工艺的完善，即提升生产的稳定性、良品率和流畅性。公司通过精密制造以及智能制造两个方面提升公司的产品制造优势。

1、在背光模组领域：公司正式导入笔电键盘背光模组自动组装设备，自主研发多任务位键盘背光模块自动贴装设备并投入使用，目前有 8 条全自动生产线。

2、在 CCS 成品模组制造领域：CCS 模组产品目前开发阶段，现已初步掌握设计技术和生产技术。公司已经开发成功并具备环保友好型的精密模切技术和设备技术，部分取代用酸碱液腐蚀电路的传统制造 FPC 的方法；公司开发成功并具备对不同供应商设备扬长抑短和改进提升的集成能力，具有更高的生产效率和品质保证；公司已经开发成功并具有更高自动化的机器臂、AGV 等设备和 MES 软件，优化了组装生产线的布局，具有更高智能制造技术水平。

3、在连接器领域：子公司信为兴拥有连接器产品研发、模具设计制造、自动化设计制造、零组件设计制造的全流程核心工序生产能力。公司模具及自动化装配线已全面导入载具式、模组化的生产工艺，即插即用的切换方式大大节省自动化设备及模具多规格生产的替换时间，极大地提高设备的利用效率，品质更加稳定，生产工艺得到终端客户的肯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73,595,119.75	100%	1,356,071,104.58	100%	8.67%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473,595,119.75	100.00%	1,356,071,104.58	100.00%	8.67%
分产品					
导光结构件及组件	366,899,937.11	24.90%	403,529,155.04	29.76%	-9.08%
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	639,846,716.81	43.42%	521,100,137.59	38.43%	22.79%
代工业务	275,844,710.75	18.72%	319,309,441.93	23.55%	-13.61%
新能源结构组件	53,682,026.93	3.64%	15,835,509.97	1.17%	239.00%
其他业务	137,321,728.15	9.32%	96,296,860.05	7.10%	42.60%
分地区					
境内	1,443,721,898.02	97.97%	1,330,127,201.89	98.09%	8.54%
境外	29,873,221.73	2.03%	25,943,902.69	1.91%	15.15%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473,595,119.75	100.00%	1,356,071,104.58	100.00%	8.67%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473,595,119.75	1,072,847,643.27	27.20%	8.67%	6.20%	1.69%
分产品						
导光结构件及组件	366,899,937.11	224,216,731.22	38.89%	-9.08%	-8.62%	-0.31%
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	639,846,716.81	436,246,902.76	31.82%	22.79%	14.17%	5.15%
代工业务	275,844,710.75	257,499,678.10	6.65%	-13.61%	-14.68%	1.17%
新能源结构组件	53,682,026.93	51,361,188.90	4.32%	239.00%	384.53%	-28.74%
其他业务	137,321,728.15	103,523,142.30	24.61%	42.60%	47.24%	-2.38%
分地区						
境内	1,443,721,898.02	1,053,584,800.44	27.02%	8.54%	6.11%	1.67%
境外	29,873,221.73	19,262,842.83	35.52%	15.15%	11.76%	1.96%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473,595,119.75	1,072,847,643.27	27.20%	8.67%	6.20%	1.6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销售量	片	6,884,284,136	5,996,601,250	14.80%
	生产量	片	7,189,255,891	6,516,242,040	10.33%
	库存量	片	833,002,084	528,030,329	57.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及库存量相较于 2023 年度波动比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收购的全资子公司武汉鑫富艺于 2024 年 11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及东莞子公司信为兴销量增长导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材料	857,837,934.09	79.96%	802,177,180.08	79.41%	6.9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根据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与深圳鑫富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韩秋玉于 2024 年 10 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确定的净资产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受让深圳鑫富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与深圳鑫富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并实际上已经控制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800.00 万元，并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支付剩余合并价款。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综上，公司在 2024 年 11 月初已拥有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24 年 11 月 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4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深圳市博众精密工具有限公司，已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本公司自深圳市博众精密工具有限公司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4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云迈投资有限公司新设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自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72,013,061.3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8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0,528,993.78	9.54%

2	第二名	137,808,776.98	9.35%
3	第三名	122,004,003.21	8.28%
4	第四名	87,207,389.19	5.92%
5	第五名	84,463,898.16	5.73%
合计	--	572,013,061.32	38.8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4,170,211.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0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6,042,290.22	9.60%
2	第二名	45,729,222.75	5.78%
3	第三名	34,208,817.10	4.32%
4	第四名	32,026,631.35	4.04%
5	第五名	26,163,249.84	3.30%
合计	--	214,170,211.26	27.0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0,981,095.69	21,437,891.75	44.52%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张，业务推广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45,038,954.42	119,589,969.92	21.28%	主要系管理人员的薪酬增加较多且本年未发生取消股份支付费用冲销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768,621.03	9,215,202.27	-80.81%	主要系公司美元、港币等外币汇率变动及房屋租赁使用权资产的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	92,834,469.09	74,240,928.56	25.04%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发光键帽及其制造方法的研发	键盘作为电子设备的输入设备，其有外设或集成设置，	项目完成	新型发光键帽，其改变了传统键帽的结构，在	此项目为了增加产品

	随着产品的发展升级，背光键盘在日常使用中越来越受欢迎，而目前的背光键盘在背光原理为在键盘的线路板上增加背光板，而键帽则通过在表面印刷透光的字符以及在字符以外的表面增加不透光的涂层，使得背光板上的灯光传递到键帽上，以实现键帽上的字符发光，但这种结构的背光键盘是在原有单层线路板及铁板上增加背光板，其导致键盘的厚度增大，随着电子设备的轻薄化发展，该结构反而成为厚度减少的障碍		键帽的内腔内增加了装配光源组件以及光学微结构层的夹层，相当于将传统的背光板集成在单个键帽内，通过其 LED 灯与等光学微结构层配合，在键帽背面聚集光源发出的光，使得键帽本身具有透光以及聚光的效果，从而方便直接将灯源设置在键帽内，取消传统在键帽下方设置背光板的结构，有利于减少整体的厚度。	的市场竞争力，突出产品优势
于单层线路板上实现笔记本电脑键盘按键功能的设置方法的研发	现有技术中通过设置两组互不连接的行线和列线，在它们的交叉处设置按键开关即薄膜开关和剪刀脚。不按按键时，行线与列线不连接；按下按键时，行线与列线接通，这就导致行线与列线必须分层设置才实现了该效果，这也导致了键盘需要采用多层结构，为此本项目提出一种于单层线路板上实现笔记本键盘按键功能的设置方法。	项目完成	仅减轻了键盘的整体重量，还减少了零件数量，提高了生产效率和可靠性，且因为金属弹片代替了剪刀脚机构，本申请的键盘在组装过程中也更为简便快捷，降低了生产成本和人力需求，并使得简化的键盘结构和单层走线设计使得生产过程更加高效和标准化，提高了生产线的产能和产品质量，且因为金属弹片的设置去除了多余的机械部件和减少了零件间的摩擦，为用户提供了更加安静和舒适的使用环境的目的。	此项技术突破可能使公司在笔记本电脑键盘模块市场的占有率提高 10%，并带动相关 HMI (人机交互) 业务线的整体升级。
用于 Mini Fakra 板/线之连接器开发	核心目的在于解决高频信号传输场景下的小型化、高性能与标准化需求。	项目完成	通过 Mini Fakra 板/线开发小型化设计的连接器，适用于车载通信和娱乐系统、实现高频率传输和高速率数据传输的要求，提升抗干扰能力和稳定性、保证连接器在复杂车载环境中的可靠性和耐用性。	预计未来汽车智能化水平将继续提升，对于连接器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防水连接器在汽车电子系统中的应用将逐渐普及，市场规模可观。
用于防水 SMB 线之连接器开发	SMB 连接器作为一种小型、高频率连接器，在汽车电子系统中应用广泛，而其防水版本则能够满足汽车在恶劣天气条件下的使用需求。	项目完成	该项研发拟达到的目标：开发小型化、高频率、高速率的防水连接器，适用于车载通信和信号传输系统；结合高频率传输技术和防水设计，保证连接器在湿润环境和恶劣天气下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预计未来汽车智能化水平将继续提升，对于连接器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防水连接器在汽车电子系统中的应用将逐渐普及，市场规模可观。
一种自动下板升降机的研发	当前电池连接系统 CCS 大部分采用了 FPC 作为电压与温度采集组件，其组件生产多采用自动化生产与在线检测，其完成的组件产品流出	项目完成	通过对设备的研发拟达到的核心目标：提升生产效率、增强兼容性与智能化、可靠性突破、节能与空间优化。	自动下板升降机的研发有望成为公司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型的关键抓手、短期内提

	需要配套的自动化设备来配合下料，代替人工作业，实现产品出料及自动堆叠。本自动化下料设备的研发，减少生产线人力，提升生产效率，最终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之目的。			升运营效率，中长期构建技术护城河并开辟新盈利模式。
一种高压屏蔽罩	屏蔽罩是用来屏蔽电子信号的工具，作用就是屏蔽外界电磁波对内部电路的影响和内部产生的电磁波向外辐射，在电力设备带电试验测试时，为了防止高压电场对试验的仪器和设备产生不利的影响，需要在仪器和设备的外部罩设屏蔽罩	开发中	覆盖新能源（如电动汽车充电桩、储能系统）、智能电网（高压断路器）、5G 基站（高频屏蔽）等 35 个核心领域、替代进口或抢占新兴市场。	高压屏蔽罩的研发不仅能解决行业痛点，还可推动公司向高附加值市场转型。短期提升竞争力，中长期塑造技术品牌，结合客户需求快速迭代，并布局全球专利以最大化商业价值。
一种抽引全包型 TYPE-C 连接器及电子设备	在电子设备空间有限、容量无法大幅提升的当下，如何在保证 TYPE-C 连接器性能要求的基础上，减小 TYPE-C 连接器的体积已逐渐成为厂商的发展共识。	项目完成	一种抽引全包型 TYPE-C 连接器及电子设备，外壳工艺制程简单，生产成本较低，且外壳具有更好的信号屏蔽功能，并且产品体积较小，可以很好地为其它零件预留安装空间，并且连接器设有避让结构，产品体积较小，可以很好地为其它零件预留安装空间，避免其它零部件由于过于靠近而对 TYPE-C 连接器产生信号干扰。	该研发项目将推动公司从“普通连接器供应商”升级为“高端接口解决方案商”，短期可抢占国产替代红利，长期有望定义下一代 Type-C 技术范式（如融合光纤传输）。
一种超密 L 型灯带连接器	L 型灯带的特点是与连接器端子的接触距离很短，即灯带上导电触片（焊盘）与灯带的端部的距离很短，一般不超过 2 毫米，其核心目的是通过空间适应性和性能强化，推动公司在连接器产业链中占据更高价值环节。	项目完成	该研发目标旨在通过极限空间适配、军工级可靠性和低成本量产三大突破，重新定义灯带技术。	突破 2mm 厚度极限的 L 型连接技术，可延伸至医疗内窥镜、AR/VR 设备等超密空间领域，形成跨行业技术迁移能力。
通过金属薄膜开关设计实现线路板中跳线功能的设置方法的研究	解决传统 PCB 设计中跳线通常通过在 PCB 上预留接触点或者安装跳线针实现，导致占用空间，增加了工艺复杂性和生产成本的问题。	项目完成	该研发目标：能够有效解决电路板设计中的一些痛点，简化电路板布局，降低生产成本，并提高电路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利于大规模生产制造。不仅适用于小型化、轻量化的电子设备，也为未来电子产品的多功能集成设计提供了新的思路和技术路径，使得项目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和经济效益。	此项目成功实施后，使公司提升产品竞争力、开拓新市场、优化生产成本、增强技术储备。该技术可应用于高端消费电子（如折叠屏手机的可折叠电路）、汽车电子（车载控制面板）、航空航天设备等，助力公司切入 LoT 赛道。
应用于 Laptop BL 方案单线归零码 RGBW driver IC 芯片设计开发	本项目将自研单线归零码 RGBW driver IC 芯片加上芯片倒装结构搭配聚光光电配合产出一款低成本，低功耗，厚度<0.35mm 薄型，高	项目完成	该研发项目旨在开发一款基于单线归零码协议的高效 RGBW 驱动 IC 芯片，通过集成四通道独立 PWM 调光、智能混光	技术竞争力提升，奠定公司在高速低干扰信号传输领域的领先地位；该项技术可横向扩展至

	能效比，可单层板走线的 RGBW LED 灯作为光源，通过单面走线的 Perkey 型态使得 BL 总成结构更为简单，使得背光的键盘整体更轻薄具有良好散热性，能效比高且背光显示效果均匀单独的白光 LED 让发光颜色更纯粹。		算法及抗干扰通信架构，实现笔记本电脑背光模组的超薄化、低功耗与广色域显示。	车载显示，形成技术利用价值；同时抢占高端笔记本市场，满足高端轻薄本、电竞笔记本超薄设计，切入苹果、戴尔、华硕等头部品牌供应商。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0	284	2.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40%	12.94%	-1.5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9	38	28.95%
硕士	5	4	25.00%
其他	236	242	-2.5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5	92	-18.48%
30~40 岁	144	149	-3.36%
40 岁以上	71	43	65.1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2,834,469.09	74,240,928.56	45,748,736.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0%	5.47%	5.5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308,692.86	1,223,760,342.42	1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577,035.16	1,156,448,631.78	1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31,657.70	67,311,710.64	12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895,951.90	688,319,216.17	2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980,614.90	871,478,090.96	3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84,663.00	-183,158,874.79	-5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251,800.00	338,133,526.91	13.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179,181.77	201,240,747.54	3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72,618.23	136,892,779.37	-23.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41,017.38	19,892,483.68	-230.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20.96%，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张，客户回款良好所致。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230.41%，主要是上述各项共同作用致使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下降。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54.56%，主要系珠海厂房项目投入相比上年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 14,873.2 万元，净利润为 9,825.8 万元，两者相差 5,047.4 万元。

主要原因是：

- 1、当期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411.04 万元，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等摊销 6,500.29 万元，减少当期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 2、固定资产处置、报废损失 448.2 万元，减少当期净利润但只有少量影响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 3、报告期末投资收益 218.00 万元，增加当期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 4、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80.10 万元，增加当期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 5、报告期末存货增加 2,065.76 万元，减少当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5,525,557.56	11.17%	388,055,061.42	14.40%	-3.23%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477,321,159.77	16.38%	522,442,661.74	19.39%	-3.01%	无重大变化
存货	280,529,475.33	9.63%	223,067,292.55	8.28%	1.35%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9,790,078.70	0.34%	10,117,371.65	0.38%	-0.04%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0,514,136.26	0.36%			0.36%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557,532,077.33	19.14%	500,222,798.75	18.57%	0.57%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386,315,867.89	13.26%	83,561,679.69	3.10%	10.16%	主要系本期珠海厂房在持续建设中

使用权资产	157,160,495.85	5.39%	196,111,733.78	7.28%	-1.89%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78,062,499.99	6.11%	110,009,713.02	4.08%	2.03%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16,218,391.12	0.56%	11,318,409.14	0.42%	0.14%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87,337,150.23	3.00%			3.00%	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141,600,833.81	4.86%	173,958,871.78	6.46%	-1.60%	无重大变化
商誉	159,449,232.88	5.47%	159,449,232.88	5.92%	-0.45%	无重大变化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95,883.56	3.28%	55,067,952.63	2.04%	1.24%	无重大变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0,111.38	0.02%	102,128,225.72	3.79%	-3.77%	主要系 2024 年度理财产品减少导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3,939,777.03	3.57%	49,942,482.15	1.85%	1.72%	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5,067,952.63	40,427,930.93						95,495,883.56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18,750.00	-7,932,026.75						186,723.25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0,843,601.63	5,538,544.17						36,382,145.80
上述合计	114,030,304.26	38,034,448.35						152,064,752.61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00,001.07	6,000,001.07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在建工程	377,844,287.79	377,844,287.79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4,775,934.43	42,849,532.75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428,620,223.29	426,693,821.6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521,240.84	400,000,000.00	-94.1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18日	74,595.25	68,655.37	10,823.62	55,728.38	81.17%	0	23,041.38	27.93%	22,240.7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部分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外,其余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0
2023年	募集配套	2023年09月28日	15,000	13,846.74	452.01	15,005.27	108.37%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	89,595.25	82,502.11	11,275.63	70,733.65	85.74%	0	23,041.38	27.93%	22,240.7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2 号文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5,226,666.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9.57 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货币资金 745,952,513.62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 59,398,871.82 元,募集资金净额 686,553,641.80 元。

截止 2020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7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57,283,778.54 元,其中:2020 年度公司支付中介发行费用 59,398,871.82 元;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72,432,626.05 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8,173,330.77 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6,852,722.49 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2,189,959.6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8,236,267.80 元,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3,739,090.5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结余余额为人民币 222,407,825.67 元。

(二) 2023 年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236 号文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同意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注册申请。本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581,83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2.79 元,共计募集 149,999,996.86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 11,532,653.75 元,募集资金净额 138,467,343.11 元。

截止 2023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

[2023]000550 号” 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50,052,729.37 元，其中：2023 年度支付中介发行费用 11,532,653.75 元，支付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 57,440,000.00 元，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76,560,000.00 元。本年度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4,520,075.62 元（含利息收入），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52,729.3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结余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	否	5,939.89	5,939.89	0	5,939.89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	2020 年 11 月 18 日	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40,679.33	22,785.51	0	22,785.51	100.00%		0	0	不适用	是
首次公开发行	2020 年 11 月 18 日	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110.7	1,779.94	0	1,779.94	100.00%		0	0	不适用	是
首次公开发行	2020 年 11 月 18 日	聚明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0	3,644.75	925.95	1,071.15	29.39%	2025 年 09 月 30 日	0	0	否	否
首次公开发行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导光结构件及信号传输元器件扩建项目	研发项目	否	0	19,396.64	2,813.77	2,813.77	14.5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募集配套	2023 年 09 月 28 日	支付交易的税	税费及中介费	否	1,600	1,600	0	1,153.27	72.08%		0	0	不适用	否

	日	费及 中介 费用												
募集 配套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补充 上市 公司 流动 资金	补流	否	7,65 6	7,65 6	0	7,65 6	100. 00%		0	0	不适 用	否
募集 配套	2023 年 09 月 28 日	支付 现金 对价	支付 现金 对价	否	5,74 4	5,74 4	0	5,74 4	100. 00%		0	0	不适 用	否
募集 配套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节余 募集 资金 永久 补充 流动 资金	补流	否	0	0	452. 01	452. 01	0.00 %		0	0	不适 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6,7 29.9 2	68,5 46.7 3	4,19 1.73	49,3 95.5 4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首次 公开发 行	2020 年 11 月 09 日	补充 永久 性流 动资 金	补流	否	0	6,50 0	0	6,50 0	100. 00%		0	0	不适 用	否
首次 公开发 行	2020 年 11 月 09 日	动力 电池 及储 能电 池系 统用 CCS 及 FPC 模组 建设 项目	研发 项目	否	0	16,6 60.9 3	7,08 3.91	14,8 38.1 1	89.0 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 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23,1 60.9 3	7,08 3.91	21,3 38.1 1	---	---	0	0	---	---
合计				---	66,7 29.9 2	91,7 07.6 6	11,2 75.6 4	70,7 33.6 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 未达到计划 进度、预计 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含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不适用												

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原募投项目“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1）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距深圳市区较偏远，目前当地产业集群水平较低。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提升的关键在于技术人才的培养，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利于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不利于人才队伍的稳定。（2）随着公司发展战略调整，需要引进更多高质量的研发人员团队，对办公地点及环境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已将各产品线研发团队在组织架构上整合到一起，但实际仍分散在各地办公，交流与管理较为不便，不利于研发活动的统一协调，研发实验资源不能有效共享，不利于研发效率的提升与研发能力的建设。综上，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优势性不如以往突出，如继续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将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增加募集资金风险、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2、原募投项目“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1）深汕特别合作区消费电子产业集群尚在培育形成过程中，现有的产业发展速度与该项目存在不匹配的情况。且项目主要客户目前集中于东莞等地，深汕特别合作区位于广东省汕尾市。因此，公司出现生产技术人员招聘受阻、客户服务半径拉长等问题，不利于发挥产业链协同效益和降低物流成本。（2）公司收购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为兴”）后，进一步丰富了信号传输元器件产品品类。公司为进一步发挥与信为兴的协同作用，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公司目前重点发展精密连接器及精密五金业务，拓宽在连接器领域的布局，并积极开拓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完善公司在电子设备制造领域产业链的布局。（3）2023年下半年起，公司下游部分客户订单需求出现增长，下游行业出现复苏趋势。而客户对新建厂房的审厂时间存在一定周期，为及时满足下游客户订单需求，经公司充分评估后认为，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将会面临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行情的变化的不确定因素，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综上，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优势已不明显，如继续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将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增加募集资金风险、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500.00万元人民币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6,500.00万元人民币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2022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系统用CCS及FPC模组建设项目”，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有资金投入72,432,626.05元，其中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69,099,937.40元，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3,332,688.65元。2020年12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72,432,626.05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其中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置换69,099,937.40元，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置换3,332,688.65元。该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大华核字[2020]009381号专项报告鉴证。公司2023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有资金投入50,758,691.49元，其中预先支付发行费用2,098,691.49元，支付现金对价48,660,000.00元。2023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50,758,691.49元，该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0月26日出具大华核字[2023]0015638号专项报告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	适用

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投项目“支付交易的税费及中介费用”已实施完毕，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议案》，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51.87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购买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其中：107,407,825.67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15,000,000.00 元用于购买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首次公开发行	首次公开发行	聚明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44.75	925.95	1,071.15	29.39%	2025 年 09 月 30 日	0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	首次公开发行	导光结构件及信号传输元器件扩建项目	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9,396.63	2,813.77	2,813.77	14.5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23,041.38	3,739.72	3,884.9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原募投项目“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1）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距深圳市区较偏远，目前当地产业集群水平较低。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提升的关键在于技术人才的培养，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利于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不利于人才队伍的稳定。（2）随着公司发展战略调整，需要引进更多高质量的研发人员团队，对办公地点及环境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已将各产品线研发团队在组织架构上整合到一起，但实际仍分散在各地办公，交流与管理较为不便，不利于研发活动的统一协调，研发实验资源不能有效共享，不利于研发效率的提升与研发能力的建设。综上，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优势性不如以往突出，如继续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将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增加募集资金风险、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深汕汇创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和理财收益）共计 3,644.75 万元用于新项目“聚明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 3,656.05 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2、原募投项目“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1）深汕特别合作区消费电子产业集群尚在培育形成过程中，现有的产业发展速度与该项目存在不匹配的情况。且项目主要客户目前集中于东莞等地，深汕特别合作区位于广东省汕尾市。因								

	此，公司出现生产技术人员招聘受阻、客户服务半径拉长等问题，不利于发挥产业链协同效益和降低物流成本。（2）公司收购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后，进一步丰富了信号传输元器件产品品类。公司为进一步发挥与信为兴的协同作用，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公司目前重点发展精密连接器及精密五金业务，拓宽在连接器领域的布局，并积极开拓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完善公司在电子设备制造领域产业链的布局。（3）2023 年下半年起，公司下游部分客户订单需求出现增长，下游行业出现复苏趋势。而客户对新建厂房的审厂时间存在一定周期，为及时满足下游客户订单需求，经公司充分评估后认为，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将会面临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行情的变化的不确定因素，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综上，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优势已不明显，如继续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将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增加募集资金风险、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终止“深汕汇创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9,396.73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及已投入设备全部用于全资子公司东莞市聚明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导光结构件及信号传输元器件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23,080.30 万元，新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聚明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处行业为 C 类制造业下属的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公司背光模组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笔记本电脑键盘，导光膜产品可应用于各类智能终端的发光按键，超小型防水轻触开关可应用于中高端智能手机，属于国家政策支持、鼓励发展的重点行业。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中国制造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与优势显得尤为明显，作为全球电子产业链中的一环，公司深感到机遇与挑战。未来，我们将持续进行研发创新，继续坚持走国产化替代以及大行业小领域高毛利的产品路线从生产自动化走向生产智能化，为中国制造发声！

公司立足微纳热压印技术，在输入设备背光模组深耕多年，凭借着较强的研发技术能力、生产管理水平、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在市场中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和影响力，继续优化全自动化产线，降低人工成本，扩大背光模组业务规模，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输入设备背光模组的市场份额。以市场为导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客户结构，发展 mini LED 背光业务，凭借行业的长期技术积累及成熟的人才队伍，拓展 mini LED 背光产品领域应用。目前公司计划重点开发 mini LED 背光在车载、TV、笔电、平板、电竞、VR 等相关领域应用。整合型 mini LED 键盘背光产品附加值高，预计成为公司业务增长方向。

智能终端、智能穿戴设备是未来的发展趋势，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场景对消费电子产品的按键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精密按键开关厂商之一，公司目前金属薄膜开关、超小型防水轻触开关产品，抓住了产业链国产替代的机遇，成功打破境外厂商的市场垄断，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客户资源优势，不断扩大与现有客户合作的广度，实现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继续深耕电阻式应变规传感产品应用领域，发展电阻式应变规传感方式的指向杆，推动对指点杆模块进行笔记本电脑与二合一皮套键盘相关技术及产品。压力传感器在智能手机全面屏、无孔化设计的发展趋势下，笔记本电脑、TWS 耳机上，压力传感器也开始崭露头角。

信为兴和公司同属消费电子行业，在消费电子领域，保持现有产品的竞争优势，并持续扩大市场份额，扩宽公司业务的覆盖面；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依托现有车规连接器，在高频高速、大电流连接器等方面持续投入，建立完整的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线；在通讯设备领域，加大研发技术投入，开发高频高速连接器产品。信为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有利于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收入和利润规模，增长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价值，增加股东的投资回报。

东莞市汇创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积极践行集团公司开发进军新能源行业的战略部署，坚持以管理创新为基础、以项目运营为抓手，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战略，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公司总体的发展目标是：瞄准新能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等方向，聚焦新能源产品领域，以大客户发展战略，重点开发储能电池和新能源动力电池相关的 TOP 级客户。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不断完善公司的制造流程和管理体系。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发展新技术新材料，通过技术改造，提升制造水平，形成规模化生产，保持企业技术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注重人才培养与人才梯队建设，从客户需求与业务发展需求出发，建立完善的人才识别、选拔机制，创新人才培养、人才评估与使用的方案模式。致力于成为行业最具竞争力的 CCS 生产厂商之一，为集团公司转型做出更多贡献。

（三）2025 年经营计划

（1）坚持以销售业绩为主要导向的考核思路。各业务部门年初提出部门经营目标，并制定详尽的任务分解计划，每月对销售任务的进度做总结回顾，根据市场需求对于业务进行动态调整，同时进一步提高和细化绩效考核工作。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市场为导向、技术创新为依托，加强内部控制和管理坚持。创造出能够解决客户问题、满足客户需求、降低成本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进一步强化主动创新能力，主动探索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与产品，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推动原材料采购成本持续降价，优化供应链体系。坚持采购成本持续降价策略，通过联合采购、集中采购等方式，推动原材料成本持续降低。针对电子消费品的行业特点做错峰采购，关注大宗商品长期走势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影响趋势，及时调整采购策略。

（4）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发展需求，2025 年将建立集团化人力资源管理模式，建立人力资源三支柱管理模式管控下属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以组织发展、人才发展和学习成长发展为人力资源战略发展路线为中心，建立健全集团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5）坚守主营业务，积极拓宽产品应用场景。公司在导光业务板块将继续围绕着行业龙头客户为主，在保证笔记本电脑键盘客户的需求基础上，继续挖掘显示背光和照明背光在工业控制屏、显示设备及室内外照明领域的应用。公司的精密按键业务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与积累，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在产能和质量方面已经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实现了国内相关产品的进口替代，继续大力拓展智能终端在智能穿戴、智能手机、电子触摸板等应用领域。

(6) 提升子公司盈利能力，从自给自足迈向外部接单。东莞聚明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之初其主要产能保障母公司配套供应背光模组零部件供应。东莞聚明生产工艺及产能达到预期，背光模组原材料自给能力不断提升，产品供货保障能力得到加强，满足自身供货的同时开始对外部客户接订单，具备有效产能规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对外承接组装业务，将加大投入培养研发和工程设计团队，致力于成为智能家居行业的 ODM 厂商，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整体解决方案。

(7) 拓宽业务范围，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已完成信为兴股权收购，2023 年公司将做好内部资源整合，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发展精密连接器及精密五金业务，完善公司在电子设备制造领域产业链的布局，充分发挥整体优势，做大做强电子设备制造领域业务板块，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 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受益于下游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持续发展，公司业务经营获得了稳定的订单支持。但如果未来下游市场受重大不利因素影响而出现剧烈波动，或公司产品研发与生产不能紧密切合下游电子产品的应用场景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提前对产品结构进行了优化布局，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导光结构件及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这一基本盘，不断拓展传统产品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发力组装代工业务，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 技术创新的风险

随着用户对消费电子类产品在用户体验、产品性能、外形设计等方面的需求不断提升，导光结构件及组件朝着大尺寸、高亮度、超薄化等方向不断发展，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则在防水性能、小尺寸、手感体验、寿命期限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上述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的技术创新和开发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如果公司无法及时跟上行业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公司产品竞争力将无法持续提升，将对公司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围绕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对技术创新的需求，更有针对性、有计划地拓展新产品的研发创新，提升关键生产工艺技术，提高生产设备自动化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前沿技术支撑；同时，公司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建立一个高效运转的研发平台，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内在驱动力。

(3) 汇率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急剧大幅的不利波动，则有可能对当期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必要时公司将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运用一系列的金融工具来进行保值避险，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所带来的财务损失。

(4) 下游客户订单不足风险

公司业务的发展与下游电子产品市场的发展密切相关，而电子产品市场受到宏观经济、国家政策、消费者观念、技术发展水平等多重因素的共同影响，具有产品更迭频繁、需求变化较快等特点。

公司将保持强有力的市场拓展态势，努力拓展新客户。根据行业特点，行业内客户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管控能力和综合实力要求较高，供应商资质认证过程严格且周期长，合作关系一旦建立会在较长时间内维持稳定，因此新客户的增加意味着产品市场份额增加且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受益于下游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持续发展，公司业务经营获得了稳定的订单支持。

(5) 市场竞争激烈导致单价波动

因消费电子市场环境及市场竞争激烈影响，产品降价是趋势。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自动化优势，更新生产工艺，投入充足的研发力量，提升产品工艺与质量，增加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高自身议价能力等措施，维持住主要产品销售单价的稳定。

利用公司自身的市场优势及研发能力，继续保持现有竞争态势，保持充分的市场活力，投入充足的研发力量，通过对产品的升级迭代抵消调价机制对售价的不利影响，维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基本稳定。

(6) 公司快速发展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子公司管理、工程项目建设以及新增员工均需要投入一定的管理资源对其进行管理和培育。如果公司管理人员、管理体系无法适应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带来的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不断完善专业化经营、精细化管理的架构体系和制度，统筹子公司、各生产基地的管理，加大风险管控力度。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08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个人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等 34 家机构及个人投资者	向投资者介绍了公司的基本概况、主营业务、拓展项目及其应用前景并进行了简单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1 月 09 日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机构	向投资者介绍了公司的发展历程、主要产品及其应用、公司业绩并进行了简单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 年 05 月 24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其他	参与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解答了投资者对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疑问、业务发展、子公司经营、公司分红及业绩情况等相关提问。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 年 07 月 09 日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等 12 家机构	向投资者介绍了公司的发展历程、主要产品及其应用、公司在投项目并进行了简单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全景路演”网站 (http://rs.p5w.net) 或 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个人、机构	参与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解答了投资者对于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市值管理、财务稳健性等相关提问。	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5）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健全治理机制、建立合理高效的公司治理结构，以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大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地位，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明确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和义务，保证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内部规范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创造便利条件，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大会上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的情形。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成员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成员包含企业管理、法律、财务、资本运作等方面的专业人士，拥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其中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就公司有关事项提出相关意见，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成员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均能遵循《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职。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 5 次，各位监事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严格审核，定期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进行有效监督。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健全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了应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以及公平性。公司所有公开信息均在深交所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确保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能平等获取有关信息。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已建立起行之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视维护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媒体的关系，热情接待投资者来访，耐心回复投资者咨询。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和谐统一，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明先生，共同实际控制人为李明、董芳梅夫妇。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54%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2 项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61%	2024 年 05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37%	2024 年 11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等 2 项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明	男	5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5年11月01日	2025年05月18日	61,722,520	0	9,404,318	0	52,318,202	股份协议转让
董芳梅	女	47	董事	现任	2015年11月01日	2025年05月18日	6,126,742	0	0	0	6,126,742	
段志刚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18日	2025年05月18日	8,245,721	0	0	0	8,245,721	
王懋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19日	2025年05月18日	0	0	0	0	0	
张建军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3月10日	2024年01月15日	0	0	0	0	0	
唐秋英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2025年05月18日	0	0	0	0	0	
孙威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2025年05月18日	0	0	0	0	0	
郑海洋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15日	2025年05月18日	0	0	0	0	0	
卢军	男	5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年11月01日	2025年05月18日	0	0	0	0	0	
朱启昌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5年11月01日	2025年05月18日	0	0	0	0	0	
赵伟	女	27	监事	现任	2022	2025	0	0	0	0	0	

字					年 05 月 19 日	年 05 月 18 日						
郝瑶	男	37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0	0	0	0		
任庆	男	54	财务 总监	现任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0	0	0	0	0	
许文 龙	女	39	董事 会秘 书、 副总 经理	现任	2016 年 08 月 01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76,09 4,983	0	9,404 ,318	0	66,69 0,66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建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建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 (1) 李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6 年 3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青岛松下电子部品（保税区）有限公司营业科长；2004 年 2 月 2 日，李明作为发起人之一设立汇创达有限；2005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汇创达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汇创达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2) 董芳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4 月出生，中专学历。1996 年 12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青岛松下电子部品（保税区）有限公司制造统计员；2015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格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众合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众合通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深圳前海宏盛益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3) 段志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连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研发部工程师；2002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深圳市铭锋达实业有限公司任职研发部经理、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研发部经理、展硕电子厂研发部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深圳市信为通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2 月至今：创立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任职总经理；2023 年 5 月 18 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 年 8 月起，任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信为兴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4) 王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硕士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深圳市财经学校及深圳市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讲师；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深圳市傲立思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深圳市仁仁医疗发展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一童数码（深圳）

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深圳市仁仁医疗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玉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1 年 9 月至今任玉成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合伙人；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商德先进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航智精密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富海中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5）唐秋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8 月生，具有“工科”和“会计学”双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和助理工程师职称。2011 年 11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担任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顾问。现任广州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6）孙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福建新大陆集团营销主管；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 Sony（中国）有限公司市场主管；2004 年 8 月至今，先后任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监、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现任董事长助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盛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8 月 8 日至今，任苏州健网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2018 年 06 月 20 日至今，任深圳艾可瑞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2020 年 12 月 03 日至今，任陕粤达（深圳）膜分离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7）郑海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瑞士信贷量化分析师；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高盛银行资产管理部、私人财富管理分部、投资策略组业务副总裁、执行董事；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总监兼量化投资部总监；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执行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深圳道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金融实践副教授、金融工程实验中心主任和数据中心主任；2021 年 7 月至今，任合治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4 年 1 月起，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 15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1）卢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深圳市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品质部品质主管；2006 年 7 月至今，任汇创达销售部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监事；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朱启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青岛松下电子部品（保税区）有限公司模具工程师；2007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上海格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开发模具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汇创达制造部设备模具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赵伟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青岛诺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品质部专员；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郝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历。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汇创达有限海外营销部主管；2016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睿壹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汇创达产品事业部负责人；2017 年 05 月 23 日至今，任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信为兴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09 月 15 日至今，任苏州汇亿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1 月至今，任汇创达投资发展部负责人。2015 年 11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今，任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今，任广东焊威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今，任东莞市汇创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

(2) 许文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5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安视佳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7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恒业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会计主管；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深圳昌茂粘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汇创达有限财务主管；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汇创达财务总监；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汇创达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8 年 03 月 28 日至今，任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09 月 01 日至今，任广东焊威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2022 年 11 月 24 日至今，任东莞市聚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今，任东莞市汇创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 任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1 年 8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经济核算员、会计；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广东盛路天线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 月，历任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6 月，历任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肇庆瑞信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芳梅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众合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众合通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9 月 17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芳梅	深圳格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5 年 02 月 01 日		
段志刚	东莞市信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0 年 07 月 13 日		
段志刚	东莞市信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9 年 11 月 25 日		
王懋	玉成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9 月 01 日		
王懋	深圳市富海中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03 月 22 日		
王懋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1 月 01 日		
王懋	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01 日		
王懋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9 月 01 日		
王懋	深圳市商德先进陶瓷股份有限公	董事	2018 年 12 月 01 日		

	司				
王懋	深圳市航智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01 日		
王懋	金磁海纳新材料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3 月 27 日		
唐秋英	广州旭成企业管理服务工作室	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唐秋英	深圳市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6 日	
唐秋英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唐秋英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13 日		
郑海洋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1 月 31 日		
赵伟宇	东莞市汇亿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01 月 22 日		
郝瑶	深圳市睿壹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19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和津贴组成。独立董事薪酬为独立董事津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业绩考核体系与指标进行讨论和决策，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监事、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结合其担任的行政职务、考核情况等因素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明	男	5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78.71	否
董芳梅	女	47	董事	现任	29.49	否
王懋	男	51	董事	现任	0	否
段志刚	男	47	董事	现任	474.91	否
唐秋英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孙威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郑海洋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卢军	男	5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9.71	否
朱启昌	男	38	监事	现任	23.86	否
赵伟宇	女	27	监事	现任	9.2	否
郝瑶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72.12	否
许文龙	女	39	副总经理、董	现任	60.94	否

			事会秘书			
任庆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59.75	否
张建军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877.4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9 日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09 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明	6	4	2	0	0	否	3
董芳梅	6	2	4	0	0	否	3
段志刚	6	0	6	0	0	否	3
王懋	6	0	6	0	0	否	3
唐秋英	6	2	4	0	0	否	3
孙威	6	0	6	0	0	否	3
郑海洋	6	0	6	0	0	否	3
张建军	0	0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唐秋英、郑海洋、李明	2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等事项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无

						工作细则》等规则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拟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事项	无	同上	无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李明、王懋、孙威	1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无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相关工作，积极关注行业和市场动态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	无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唐秋英、段志刚、郑海洋	5	2024 年 01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场审计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等事项	无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事项	无	同上	无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	无	同上	无

				告等事项			
			2024 年 08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等事项	无	同上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内审部 2023 年度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等事项	无	同上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6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4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22
销售人员	56
技术人员	535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80
	516
合计	2,5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2
本科	175
大专	339
大专及以下	2,017
合计	2,543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公司向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公平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公司薪酬政策坚持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基本原则，同时兼顾技术与专业化能力的差别化对待，根据不同类别岗位职级制定相应的薪酬等级体系，在每个岗位职级内根据其技术能力、专业化能力水平确定对应的薪酬。

3、培训计划

公司结合总体经营规划以及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建立了完善的人员培训体系，针对不同阶段、不同岗位及不同技能等员工开展针对性的培训以及储备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职工手册、公司规章制度、安全知识、职业卫生、工作流程、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专业岗位技能知识培训等，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员培训力度，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不断提升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提高各岗位人员的技能培养以及储备人员的能力培养，从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员工和企业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59,184.2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733,368.75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 441A014389 号）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0,748,111.89 元，其中，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62,396,322.3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6,239,632.24 元，加上公司以前年度结余未分配利润 402,532,815.2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20,972,580.34 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32,743,558.51 元。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2,972,9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9,783,785.1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母公司报表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9,783,785.17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9.4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内在的发展需要，按照内部控制体系所包含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框架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 （2）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的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 （3）公司的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出现下列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另外，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2）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 （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认定标准：财务报告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错报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或者利润总额 5%以上。重要缺陷认定标准：错报金额占大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主营业务收入或者利润总额的 2%且小于 5%。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错报金额占最近	重大缺陷认定标准：造成公司损失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 重要缺陷认定标准：造成公司损失金额大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2%且小于 5%，并且 500 万≤损失金额<1000 万。

	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或者利润总额的 2%以内。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造成公司损失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2%，且 100 万≤损失金额<500 万。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汇创达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并有效地增加了公司决策的公正性，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够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

2、注重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设有工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面对公司重大事项和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等问题时，都事先听取工会和职工代表大会的意见；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监事会中设立了一名职工监事，并建立了职工监事选任制度，代表全体职工监督公司董事会、经理层的生产经营，保障了职工参与经营管理的权利，促进了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还设立了董事长信箱，建立起高管层与职工沟通互动的渠道。

3、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规定，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通过法定信息披露以及股东大会、说明会、交易所互动易问答、咨询电话等交流方式，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提高了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度。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段志刚;段志军;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函：1、本人/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本公司同意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交易协议中的有关约定进行。2、本人/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转增股份等，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	2023 年 04 月 11 日	2024-04-10	履行完毕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段志刚;段志军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承诺方、补偿义务人为段志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段志军、信为通达。1、业绩承诺情况业绩承诺方即段志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段志军、信为通达承诺，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三个完整的会计年度，承诺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的净利润（标的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000.00 万元、4,400.00 万元和 4,800.00 万元。汇创达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期实际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行审计，并对业绩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及出具《专项审计报告》。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前实施完毕，则业绩补偿期间将做相应顺延。顺延后的承诺净利润由汇创达及业绩承诺方另行协商确定，具体金额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的标的公司对应年度预测净利润金额。业绩承诺期间，如信为兴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时，汇创达在其指定的审计机构出具《专项	2023 年 04 月 11 日	2024-12-31	详见本节“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审计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书面通知业绩承诺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1) 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如果盈利补偿期间标的公司在前两个会计年度中的任一会计年度或两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小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补偿义务人应对甲方进行业绩补偿。即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当年不触发补偿程序；第一年及第二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不触发补偿程序。盈利补偿期三年届满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达到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则不触发补偿。业绩承诺方应当按照约定对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根据下述公式，优先以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汇创达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应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具体计算公式如下：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各年计算的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在以后期间不予冲回。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为汇创达为实施本次交易向业绩承诺方发行股份的价格，即 22.79 元/股。(2) 若汇创达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送股、配股的，则业绩承诺方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实际情况随之进行调整。 (3) 若汇创达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红的，对于应补偿股份数量所获现金分红的部分，业绩承诺方应相应返还给汇创达，返还的现金股利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不计入各期应补偿金额的计算。现金分红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业绩承诺方累计补偿股份数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汇创达股份数（包括转增、送股等取得的股份）。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期届满时，汇创达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股份总额×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现金总额，则业绩承诺方应向汇创达另行补偿现金，计算公式为：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股			
--	--	--	---	--	--	--

			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现金总额 2、补偿方案的实施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应超过业绩承诺方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总对价。若出现业绩承诺方应进行股份补偿的情形，汇创达将在对应《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40 日内就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则汇创达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方应补偿的股份。业绩承诺方同意，除遵守本次交易中关于股份锁定的约定外，在业绩补偿义务结算完成前，非经汇创达书面同意，不在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包括转增、送股等取得的股份）之上设置质押权、第三方收益权等他项权利或其他可能对实施前述业绩补偿安排造成不利影响的其他权利。若出现业绩承诺方应支付现金补偿的情形，则业绩承诺方应在收到汇创达要求支付现金补偿的书面通知之后 30 日内将其应承担的现金补偿支付至汇创达指定的银行账户。发生以上应进行现金补偿情形时，业绩承诺方各方按照其各自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汇创达股份数量占业绩承诺方各方合计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汇创达股份数量的比例承担应补偿数额。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段志刚;段志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的关联方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批程序。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进行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保证积极消除由此造成的任何不利影响。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段志刚;段志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本企业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2、截至本承诺函签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志军		署之日，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3、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4、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人/本企业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上市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本企业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董芳梅;李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直接或间接介入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动。3、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本人同意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其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4、如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以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3）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5、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上市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6、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上市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董芳梅;郝瑶;李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下属或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卢军;任庆;孙威;唐秋英;王懋;许文龙;张建军;赵久伟;赵伟宇;朱启昌	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 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 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 且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 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 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并保证积极消除由此造成的任何不利影响。			
	董芳梅;李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 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 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 且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 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并保证积极消除由此造成的任何不利影响。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李明	其他承诺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的承诺函: 1、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本人同意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2、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 如红股、转增股份等, 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 本人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3、本人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 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股权质押或者直接、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认购的情形, 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本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	其他承诺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函: 1、本人/企业合法拥有信为兴股权, 权属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段志刚;段志军;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业致远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完整、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股权代持,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相关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2、本人/企业已经依法履行对信为兴的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信为兴合法存续的情况。3、本人/企业持有的信为兴股权不存在与其权属有关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任何法律、法规、信为兴章程或信为兴、本企业签署的其他法律文件中禁止或限制其转让的情形。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企业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段志刚;段志军;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业致远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1、本人/企业、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2、本人/企业、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3、本人/企业、本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管理人员/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亦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23年04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2、本人保证所披露或提供信息和文件以及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同意对所披露或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同意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	2023年04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4、在本次交易持续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披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1、本人及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人及上市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收到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监管函，或者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不存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严重损害本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亦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2、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并依法对上市公司或者股东承担补偿责任。3、自本承诺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函出具之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2、本公司保证所披露或者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以及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同意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本次交易相关主体转让其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4、在本次交易持续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披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段志刚；段志军；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业致远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在本次交易持续期间，本人/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证券服务机构提供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纸质或电子形式的资料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关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的签字与印章均真实、有效；本企业作为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为有效签署。2、本人/企业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因不履行、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投资者、相关证券服务机构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同意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企业同意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信息提供真实、准确、完整及守法诚信情况的承诺函：1、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在本次交易持续期间，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证券服务机构提供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纸质或电子形式的资料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关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的签字与印章均真实、有效；本公司作为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为有效签署。3、本公司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因不履行、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投资者、相关证券服务机构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赔偿责任。4、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亦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陈红文;段志刚;段志军;付海;吴昊;袁中华;郑会敏;左国平	其他承诺	关于守法诚信情况、信息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在本次交易持续期间，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证券服务机构提供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纸质或电子形式的资料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关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的签字与印章均真实、有效；本人作为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为有效签署。 3、本人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因不履行、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投资者、相关证券服务机构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亦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特此承诺。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1、本公司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3、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4、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5、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最近三年收到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监管函，或者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不存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严重损害本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6、本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现金对价、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支付交易的税费及中介费用，不涉及募投项目及相关立项、土地、环保等审批、批准、备案情况；不属于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7、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内幕交易被立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亦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董芳梅;郝瑶;李明;卢军;任庆;孙威;唐秋英;王懋;许文龙;张建军;赵久伟;赵伟宇;朱启昌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2、本人保证所披露或提供信息和文件以及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同意对所披露或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同意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4、在本次交易持续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披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郝瑶;李明;卢军;任庆;孙威;唐秋英;王懋;许文龙;张建军;赵久伟;赵伟宇;朱启昌	其他承诺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亦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2、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亦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郝瑶;李明;卢军;任	其他承诺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庆;孙威; 唐秋英;王 懋;许文 龙;张建军; 赵久伟;赵伟 宇;朱启昌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如有）。3、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如公布汇创达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汇创达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段志刚;段志军	其他承诺	关于社保、公积金的承诺函：若信为兴因任何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受到追溯，包括但不限于：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本企业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的款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信为兴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保证信为兴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段志刚;段志军	其他承诺	关于租赁物业相关情况的承诺函：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信为兴上述承租物业因东莞市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未能办理相关产权证明、备案程序等瑕疵问题导致信为兴受到处罚、被要求搬迁或者其他无法继续使用该等物业，并造成信为兴或者上市公司产生相关损失的，本人/本企业自愿对信为兴或者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信为兴上述承租物业因未及时办理环评手续或者无法办理环评手续给信为兴或者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自愿对信为兴或者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厦门众合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众合通投资咨询企业	其他承诺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函：1、本人/本企业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并将积极促成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减持计划的，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3、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红股、配股等除权行为，本人/本企业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承诺。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的收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有限合伙))		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并同意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董芳梅;郝瑶;李明;卢军;任庆;孙威;唐秋英;王懋;许文龙;张建军;赵久伟;赵伟宇;朱启昌	其他承诺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减持计划的，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段志刚;段志军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交易对价股份切实用于业绩补偿的承诺函：本人/本企业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因本次重组取得的汇创达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确认已履行完毕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如有）之前不进行转让，并确保该等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确认已履行完毕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如有）之前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本单位因汇创达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取得的汇创达股份，亦将遵守上述约定。	2023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明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同意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2、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转增股份等，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人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5-03-28	履行完毕
	郝瑶;和嵩;黎启东;卢军;许文龙;朱启昌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5 月 18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发行人承诺：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执行 2019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陈焕钿;董芳梅;郝瑶;和藹;黎启东;李明;卢军;马映冰;任庆;许文龙;袁同舟;张建军;朱启昌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有权部门认定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若有权部门认定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若因本所为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若有权部门认定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李明，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明、董芳梅，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承诺如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发行人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2）若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3）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4）本承诺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陈焕钿;董芳梅;和嵩;黎启东;李明;马映冰;任庆;许文龙;袁同舟;张建军	其他承诺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规章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1、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2、 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3、 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 本人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5、 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 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票；2、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5%以下时除外；4、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众合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众合通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实际控制人李明、董芳梅保证公司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证券监管机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或是出具新的回购规定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根据届时证券监管机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或是新的回购规定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发行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依法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若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董芳梅;李明	其他承诺	(1)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3) 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4) 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签署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配合发行人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利益。			
	陈焕钿;董芳梅;郝瑶;和嵩;黎启东;李明;卢军;马映冰;任庆;许文龙;袁同舟;张建军;朱启昌	其他承诺	（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3）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4）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签署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配合发行人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利益。	2020年11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	无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形。					

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信为兴 2022 年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00 万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000	3,969.76	信为兴专注于精密连接器及精密五金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一方面受国际形势变化，大宗商品价格波动较大，信为兴主要原材料价格提升，增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另一方面，2022 年受行业周期因素和终端客户去库存因素影响，国内手机、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产品终端市场需求放缓。信为兴未能完成 2022 年度业绩承诺，但信为兴实际业绩与承诺业绩差异不大，整体经营情况向好。	2023 年 04 月 10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信为兴 2023 年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400	4,637.62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同上

常性损益后 归属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 利润为 4,400 万							
信为兴 2024 年合并报表 中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 归属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 利润为 4,800 万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800	5,149.68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同上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业绩承诺内容

业绩承诺方即段志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段志军、信为通达承诺，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三个完整的会计年度，承诺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的净利润（标的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000.00 万元、4,400.00 万元和 4,800.00 万元。汇创达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期实际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行审计，并对业绩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及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业绩承诺期间，如信为兴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时，汇创达在其指定的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书面通知业绩承诺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1、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如果盈利补偿期间标的公司在前两个会计年度中的任一会计年度或两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小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补偿义务人应对汇创达进行业绩补偿。即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当年不触发补偿程序；第一年及第二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不触发补偿程序。

盈利补偿期三年届满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达到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则不触发补偿。

业绩承诺方应当按照约定对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根据下述公式，优先以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汇创达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应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各年计算的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在以后期间不予冲回。

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为汇创达为实施本次交易向业绩承诺方发行股份的价格，即 22.79 元/股。

2、若汇创达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送股、配股的，则业绩承诺方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实际情况随之进行调整。

3、若汇创达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红的，对于应补偿股份数量所获现金分红的部分，业绩承诺方应相应返还给汇创达，返还的现金股利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不计入各期应补偿金额的计算。

现金分红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

业绩承诺方累计补偿股份数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汇创达股份数（包括转增、送股等取得的股份）。

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期届满时，汇创达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股份总额×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现金总额，则业绩承诺方应向汇创达另行补偿现金，计算公式为：

$$\text{应补偿金额} = \text{期末减值额} - \text{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股份总数} \times \text{本次发行价格} - \text{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现金总额}$$

根据汇创达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专项审计报告》的出具时间不应晚于上市公司相应年度审计报告的出具时间，上市公司应当在业绩承诺期内每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公司的所实现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业绩承诺期内保持一贯性。业绩承诺期内，未经上市公司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二）补偿方案的实施

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应超过业绩承诺方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总对价。

若出现业绩承诺方应进行股份补偿的情形，汇创达将在对应《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40 日内就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则汇创达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方应补偿的股份。业绩承诺方同意，除遵守本次交易中关于股份锁定的约定外，在业绩补偿义务结算完成前，非经汇创达书面同意，不在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包括转增、送股等取得的股份）之上设置质押权、第三方收益权等他项权利或其他可能对实施前述业绩补偿安排造成不利影响的其他权利。

若出现业绩承诺方应支付现金补偿的情形，则业绩承诺方应在收到汇创达要求支付现金补偿的书面通知之后 30 日内将其应承担的现金补偿支付至汇创达指定的银行账户。发生以上应进行现金补偿情形时，业绩承诺方各方按照其各自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汇创达股份数量占业绩承诺方各方合计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汇创达股份数量的比例承担应补偿数额。

（三）减值测试与补偿情况

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期届满时，汇创达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减值测试以标的公司 100%股权作为评估对象，与本次交易评估报告收益法评估的范围一致。

如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股份总额×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现金总额，则业绩承诺方应向汇创达另行补偿现金，计算公式为：

$$\text{应补偿金额} = \text{期末减值额} - \text{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股份总数} \times \text{本次发行价格} - \text{业绩补偿期间已补偿现金总额}$$

（四）业绩承诺方保障业绩补偿实现的具体安排及承诺

为确保业绩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相关股份能够切实用于履行补偿义务，业绩承诺方对本次交易取得的股票进行了承诺，其中不但包含了常规的股份锁定承诺，还包含了保障业绩补偿事项的具体安排：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主要内容
段志刚、段志军、信为通达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1、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本企业同意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交易协议中的有关约定进行。 2、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转增股份等，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人/本企业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
	关于本次交易对价股份切实用于业绩补偿的承诺函	本人/本企业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因本次重组取得的汇创达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确认已履行完毕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如有）之前不进行转让，并确保该等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确认已履行完毕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如有）之前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本单位因汇创达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取得的汇创达股份，亦将遵守

上述约定。

（五）业绩承诺的履行情况

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969.76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金额 4,000.00 万元，差异率-0.76%，完成率 99.24%。信为兴 2022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方的承诺净利润。根据汇创达与段志刚、段志军及信为通达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如果盈利补偿期间标的公司在前两个会计年度中的任一会计年度或两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小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补偿义务人应对汇创达进行业绩补偿。即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当年不触发补偿程序；第一年及第二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不触发补偿程序。盈利补偿期三年届满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达到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则不触发补偿。因此，虽然信为兴 2022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方的承诺净利润，但由于实现实际净利润已超过承诺净利润的 90%，2022 年度不触发补偿机制。

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637.62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方的承诺净利润 4,400.00 万元。同时 2022 年度、2023 年度累计实际实现金额 8,607.38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方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 8,400.00 万元。因此 2023 年度不触发补偿机制。

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149.68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方的承诺净利润 4,800.00 万元。同时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累计实际实现金额 13,757.06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方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 13,200.00 万元。因此 2024 年度不触发补偿机制。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与深圳鑫富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韩秋玉于 2024 年 10 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确定的净资产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受让深圳鑫富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与深圳鑫富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并实际上已经控制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800.00 万元，并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支付剩余合并价款。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综上，公司在 2024 年 11 月初已拥有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24 年 11 月 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4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深圳市博众精密工具有限公司，已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本公司自深圳市博众精密工具有限公司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4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云迈投资有限公司新设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自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蒋晓明、黄浩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基于审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等公告。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25 万元。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尚未支付。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汇总（公司作为原告）	449.67	否	已出判决/已结案/转入破产清算程序	判决结案/调解结案/破产债权申报中/申请执行	破产债权申报中/执行中/执行完毕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22 日	5,000	2023 年 12 月 0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30,000	2023 年 12 月 2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3 年 12 月 2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珠海汇创达线路板制造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00,000	2024 年 10 月 18 日	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				42.55%						

产的比例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

1、2023 年 1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段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6 号），同意公司向段志刚发行 8,245,721 股股份、向段志军发行 2,748,573 股股份、向信为通达发行 1,404,124 股股份、向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632,733 股股份，购买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信为兴”）相关 100%股权及与之相关的全部权益（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数为 15,031,151 股，该等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并安排分期解锁，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 166,391,145 股。

2、2023 年 1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段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6 号），同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非公开发行 6,581,83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数量为 6,581,834 股，该等股份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 172,972,979 股。

3、2024 年 4 月 11 日，本次交易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4 户，股份数量为 6,352,2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24%。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4、2024 年 4 月 30 日，本次交易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3 户，股份数量为 3,719,5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504%。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段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6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81,834股，发行价格为22.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9,999,996.8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费用）人民币9,433,962.2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0,566,034.60元。

本次交易之募投项目“支付交易的税费及中介费用”已实施完毕，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议案》，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51.87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开户银行与保荐机构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三）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2,972,9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5,945,946.8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母公司报表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四）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超过1%的事项

2024年5月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明先生与张淑媛女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9,404,318股以每股人民币17.73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张淑媛女士，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5.44%，股份总价款为人民币166,738,558.14元（以下简称“本次协议转让”）。本次协议转让后，李明先生持股数量由61,722,520股减少至52,318,20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30.25%；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及宁波通慕合计持股数量由97,348,392股减少至87,944,07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50.84%。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五）持股 5%以上股东开展融资融券业务事项

张淑媛女士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于2024年6月20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股份4,000,000股转入其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六）部分董事及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事项

1、2024年6月19日，公司收到董事及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段志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段志军先生、信为通达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获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398,41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1678%）的股东兼董事段志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段志军先生、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为通达”）计划在自2024年6月19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74,85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7370%）。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及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2024年7月26日至2024年8月14日，信为通达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23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363%，其持有公司股份减少至1,168,324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减少至606,674股；2024年8月28日至2024年9月25日，段志军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4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659%，其持有公司股份减少至2,288,573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减少至1,189,143股。本次减持完成后，段志刚先生、段志军先生、信为通达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702,6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656%，合计减持比例未超过1%，也未降至

5%以下。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和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分别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9) 和《关于部分董事及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1)。

(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6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8)。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563,555	39.06%	0	0	0	-8,831,238	-8,831,238	58,732,317	33.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7,563,555	39.06%	0	0	0	-8,831,238	-8,831,238	58,732,317	33.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36,857	2.33%	0	0	0	-3,475,207	-3,475,207	561,650	0.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526,698	36.73%	0	0	0	-5,356,031	-5,356,031	58,170,667	33.6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409,424	60.94%	0	0	0	8,831,238	8,831,238	114,240,662	66.05%
1、人民币普通股	105,409,424	60.94%	0	0	0	8,831,238	8,831,238	114,240,662	66.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2,972,979	100.00%	0	0	0	0	0	172,972,97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称“本次交易”）作为支付对价向交易对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该股份限售期为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4 户，股份数量为 6,352,257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672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1 日。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作为支付对价向交易对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第二批），该股份限售期为自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3 户，股份数量为 3,719,525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50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合计为 65,918,098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合计为 107,054,881 股。

其中，李明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李明先生持有首发后限售股 6,581,83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1,722,520 股，本次首发前限售股申请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5,430,630 股。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李明先生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仍以首发前限售股份 55,140,686 股为基数，计算所得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合计为 67,563,555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合计为 105,409,424 股；2024 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更新李明先生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计算基数为 61,722,520 股，计算所得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合计为 65,918,097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合计为 107,054,882 股。计算数值与《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段志刚	8,245,721	2,886,002	4,947,432	6,184,291	首发后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
段志军	2,748,573	0	1,649,143	1,099,43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4,124	0	842,474	561,65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32,733	0	2,632,733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 年 4 月 11 日
李明	47,937,348	0	1,645,458	46,291,890	高管锁定股	遵守董监高限售规定
合计	62,968,499	2,886,002	11,717,240	54,137,26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明	境内自然人	30.25%	52,318,202	-9,404,318	46,291,890	6,026,312	质押	37,560,000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5%	29,499,130	0	0	29,499,130	不适用	0	
张淑媛	境内自	5.45%	9,424,018	8,778,758	0	9,424,018	质押	500,000	

	然人							
段志刚	境内自然人	4.77%	8,245,721	0	6,184,291	2,061,430	不适用	0
董芳梅	境内自然人	3.54%	6,126,742	0	4,595,056	1,531,686	质押	3,080,000
段志军	境内自然人	1.32%	2,288,573	-460,000	1,099,430	1,189,143	不适用	0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1,168,324	-235,800	561,650	606,674	不适用	0
李素芳	境内自然人	0.63%	1,087,158	399,520	0	1,087,158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6%	791,171	620,156	0	791,171	不适用	0
瑞士嘉盛银行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8%	650,000	650,000	0	65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明与董芳梅系夫妻关系，李明为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二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别为 30.25%和 3.54%。董芳梅同时担任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宁波通慕的出资比例为 78.96%。李明、董芳梅夫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0.84%。 （2）段志刚、段志军和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公司股票 8,245,721 股、2,288,573 股和 1,168,324 股，段志刚、段志军为亲属关系，二者与信为通达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 11,702,6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77%。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499,130					人民币普通股	29,499,130	
张淑媛	9,424,018					人民币	9,424,018	

		普通股	
李明	6,026,312	人民币普通股	6,026,312
段志刚	2,061,430	人民币普通股	2,061,430
董芳梅	1,531,686	人民币普通股	1,531,686
段志军	1,189,143	人民币普通股	1,189,143
李素芳	1,087,158	人民币普通股	1,087,158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791,171	人民币普通股	791,171
瑞士嘉盛银行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674	人民币普通股	606,67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明与董芳梅系夫妻关系，李明为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二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别为 30.25%和 3.54%。董芳梅同时担任宁波通慕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宁波通慕的出资比例为 78.96%。李明、董芳梅夫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0.84%。 （2）段志刚、段志军和信为通达分别持有公司股票 8,245,721 股、2,288,573 股和 1,168,324 股，段志刚、段志军为亲属关系，二者与信为通达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 11,702,6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77%。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在公司上述股东中，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淑媛是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股东。 （1）公司股东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129,13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3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9,499,130 股。 （2）公司股东张淑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404,318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19,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424,018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先生不存在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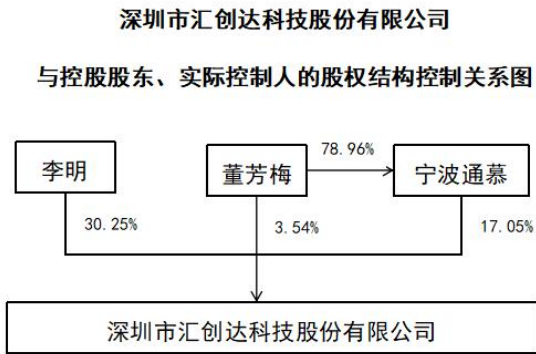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明	本人	中国	否
董芳梅	本人	中国	否
宁波通慕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芳梅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格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5）第 441A0143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蒋晓明、黄浩华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创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创达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汇创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 26 及附注五、 43。

1. 、事项描述

汇创达公司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43,922.55 万元，较上年 131,820.96 万元，增加 12,101.59 万元，增长率 9.18%，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汇创达公司的主要利润来

源，是汇创达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期间存在潜在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了汇创达公司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了销售合同，识别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复核汇创达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检查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签收单、对账单、出口报关单、银行收款单据等，评价汇创达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4）结合业务类型按月度、产品等对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判断本期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对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以及销售额进行了函证，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了替代测试。

（6）对客户回款情况，包括期后回款情况进行了检查，以判断主营业务收入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真实性。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检查了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签收单、对账单、出口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主营业务收入是否确认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附注五、4。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汇创达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1,382.38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3,650.26 万元，账面价值为 47,732.12 万元。

汇创达公司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及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汇创达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测试并评价了相关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复核了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检查了其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了核对，复核了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预测的合理性。

（4）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预期损失率估计情况，复核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款项执行了替代测试。

（6）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进行了重新计算，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7）选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汇创达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汇创达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汇创达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汇创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汇创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汇创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汇创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汇创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汇创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蒋晓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浩华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525,557.56	388,055,061.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95,883.56	55,067,952.6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042,672.45	54,213,065.21
应收账款	477,321,159.77	522,442,661.74
应收款项融资	36,382,145.80	30,843,601.63
预付款项	20,069,181.46	14,355,774.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145,425.70	21,684,552.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0,529,475.33	223,067,292.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0,111.38	102,128,225.72
其他流动资产	103,939,777.03	49,942,482.15
流动资产合计	1,435,171,390.04	1,461,800,669.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20,111.35
长期股权投资	10,514,136.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6,723.25	8,118,7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790,078.70	10,117,371.65
固定资产	557,532,077.33	500,222,798.75
在建工程	386,315,867.89	83,561,679.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7,160,495.85	196,111,733.78
无形资产	82,625,075.32	86,934,245.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59,449,232.88	159,449,232.88
长期待摊费用	51,011,222.33	53,481,792.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47,628.49	12,840,998.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16,537.20	100,587,662.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8,149,075.50	1,232,146,378.06
资产总计	2,913,320,465.54	2,693,947,04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062,499.99	110,009,713.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38,292,018.42
应付账款	282,732,220.69	285,232,034.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218,391.12	11,318,409.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917,467.97	27,142,469.38
应交税费	9,539,367.05	10,247,669.04
其他应付款	49,745,634.68	41,073,956.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23,267.02	36,213,698.39
其他流动负债	25,977,194.88	23,062,652.02
流动负债合计	681,716,043.40	582,592,620.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7,337,150.2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600,833.81	173,958,871.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18,360.86	5,055,04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856,344.90	179,013,920.45
负债合计	917,572,388.30	761,606,540.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2,972,979.00	172,972,9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3,874,351.77	1,153,874,351.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17,698.79	1,286,970.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71,428.98	51,431,79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0,972,580.34	552,410,04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7,873,641.30	1,931,976,145.60
少数股东权益	-2,125,564.06	364,361.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5,748,077.24	1,932,340,50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3,320,465.54	2,693,947,047.87

法定代表人：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小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149,726.89	271,194,441.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4,959.74	4,231,909.67
应收账款	190,338,805.51	299,610,059.11
应收款项融资	68,798.92	186,885.41
预付款项	602,159.67	60,974,817.02
其他应收款	374,089,920.13	291,154,430.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5,890,727.78	45,469,529.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449,499.38
其他流动资产	11,729.92	11,729.92
流动资产合计	700,596,828.56	1,093,283,302.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5,338,740.68	748,981,636.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6,723.25	8,118,7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386,998.22	39,262,980.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07,657.31	5,920,196.37
无形资产	2,949,770.41	4,294,003.5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44,398.36	4,654,47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26,976.17	20,926,67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8,030.00	62,971,407.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1,139,294.40	895,130,119.67
资产总计	1,991,736,122.96	1,988,413,421.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62,499.99	60,009,713.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73,890,042.87	93,413,818.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9,842.89	115,203.46
应付职工薪酬	6,411,160.77	4,651,895.19
应交税费	4,735,048.46	2,982,057.26
其他应付款	1,395,855.70	782,371.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96,216.51	5,370,350.49
其他流动负债	1,183,071.67	369,430.27
流动负债合计	180,093,738.86	207,694,838.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1,258.3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46,351.08	749,44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6,351.08	1,930,702.80
负债合计	183,240,089.94	209,625,541.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2,972,979.00	172,972,9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3,874,351.77	1,153,874,351.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766,285.24	-2,024,062.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71,428.98	51,431,796.74
未分配利润	432,743,558.51	402,532,81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496,033.02	1,778,787,880.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1,736,122.96	1,988,413,421.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3,595,119.75	1,356,071,104.58
其中：营业收入	1,473,595,119.75	1,356,071,10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9,453,906.99	1,241,134,487.93
其中：营业成本	1,072,847,643.27	1,010,192,461.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83,123.49	6,458,033.86
销售费用	30,981,095.69	21,437,891.75
管理费用	145,038,954.42	119,589,969.92
研发费用	92,834,469.09	74,240,928.56
财务费用	1,768,621.03	9,215,202.27
其中：利息费用	12,634,078.21	14,116,281.34
利息收入	2,601,438.56	4,883,382.26
加：其他收益	12,271,651.31	9,948,449.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9,930.04	8,499,45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2,821.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5,883.56	897,412.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18,843.96	-11,206,26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81,982.83	-15,545,039.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0,052.19	-2,143,856.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747,798.69	105,386,771.52
加：营业外收入	1,720,124.50	47,927.61
减：营业外支出	2,400,581.34	1,307,288.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067,341.85	104,127,410.88
减：所得税费用	11,809,155.45	17,093,545.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58,186.40	87,033,865.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58,186.40	87,033,865.1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748,111.89	93,768,313.83
2. 少数股东损益	-2,489,925.49	-6,734,448.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04,669.34	1,592,703.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04,669.34	1,592,703.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42,222.7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42,222.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62,446.60	1,592,703.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62,446.60	1,592,703.32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353,517.06	88,626,56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843,442.55	95,361,01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9,925.49	-6,734,448.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8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8	0.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小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1,833,409.07	599,225,109.63
减：营业成本	430,154,211.24	468,753,618.70
税金及附加	2,060,954.98	2,359,323.19
销售费用	5,191,215.02	5,829,333.94
管理费用	38,396,247.83	28,098,691.36
研发费用	20,427,884.20	17,239,077.47
财务费用	-6,534,379.57	-1,980,511.58
其中：利息费用	1,210,148.52	1,951,701.50
利息收入	1,518,525.78	3,739,524.33
加：其他收益	2,638,418.02	2,068,83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5,644.72	8,126,84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9,460.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0,093.70	-5,038,096.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1,531.27	-2,316,902.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2.34	-209.40

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412,002.88	82,595,515.96
加：营业外收入	2,975.34	
减：营业外支出	1,074,094.33	1,000,978.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340,883.89	81,594,537.61
减：所得税费用	8,944,561.52	10,918,539.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396,322.37	70,675,997.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396,322.37	70,675,997.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42,222.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42,222.7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42,222.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654,099.63	70,675,997.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8,915,418.04	1,145,694,65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026,280.81	38,399,602.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66,994.01	39,666,08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308,692.86	1,223,760,34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812,387.22	762,495,502.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224,080.38	251,066,73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52,825.78	65,595,38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87,741.78	77,291,00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577,035.16	1,156,448,63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31,657.70	67,311,710.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46,118.84	5,002,18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27,072.82	358,14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622,760.24	682,958,88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895,951.90	688,319,21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3,191,989.40	158,838,654.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24,817.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995,293.82	34,675,402.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368,513.78	677,964,03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980,614.90	871,478,09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84,663.00	-183,158,87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566,034.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7,251,800.00	108,917,388.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	83,650,10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251,800.00	338,133,526.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640,000.00	72,407,840.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75,096.17	3,029,878.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264,085.60	125,803,02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179,181.77	201,240,74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72,618.23	136,892,77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39,369.69	-1,153,131.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41,017.38	19,892,483.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66,573.87	325,574,09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525,556.49	345,466,573.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2,414,346.04	500,659,69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026,280.81	38,375,364.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522,223.04	100,453,47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962,849.89	639,488,53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724,027.91	444,191,90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639,601.23	40,474,166.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43,338.08	14,630,70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187,666.62	194,341,71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494,633.84	693,638,48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468,216.05	-54,149,95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12,718.04	4,624,20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58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690,562.00	612,449,6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716,864.04	617,073,855.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3,931.13	5,117,272.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8,107,104.57	124,1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18,076.00	565,306,51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179,111.70	694,613,79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462,247.66	-77,539,937.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566,034.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000,000.00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00,000.00	230,476,034.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640,000.00	39,551,840.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20,442.57	1,886,256.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59,891.59	45,606,25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20,334.16	87,044,34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20,334.16	143,431,685.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05,022.51	-1,374,10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609,343.26	10,367,69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59,069.08	220,391,37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149,725.82	230,759,069.0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72, 972, 979. 00				1, 15 3, 87 4, 35 1. 77		1, 28 6, 97 0. 55		51, 4 31, 7 96. 7 4		552, 410, 047. 54		1, 93 1, 97 6, 14 5. 60	364, 361. 43	1, 93 2, 34 0, 50 7. 03
加 ：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72, 972, 979. 00				1, 15 3, 87 4, 35 1. 77		1, 28 6, 97 0. 55		51, 4 31, 7 96. 7 4		552, 410, 047. 54		1, 93 1, 97 6, 14 5. 60	364, 361. 43	1, 93 2, 34 0, 50 7. 0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8, 90 4, 66 9. 34		6, 23 9, 63 2. 24		68, 5 62, 5 32. 8 0		65, 8 97, 4 95. 7 0	－ 2, 48 9, 92 5. 49	63, 4 07, 5 70. 2 1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8, 90 4, 66 9. 34				100, 748, 111. 89		91, 8 43, 4 42. 5 5	－ 2, 48 9, 92 5. 49	89, 3 53, 5 17. 0 6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39,632.24		-32,185,579.09		-25,945,946.85		-25,945,946.85	
1. 提取盈余公积								6,239,632.24		-6,239,632.2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945,946.85		-25,945,946.85		-25,945,946.8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期 末	172, 972, 979.				1, 15 3, 87 4, 35		- 7, 61 7, 69		57, 6 71, 4 28. 9		620, 972, 580.		1, 99 7, 87 3, 64	- 2, 12 5, 56	1, 99 5, 74 8, 07

余额	00				1.77		8.79		8		34		1.30	4.06	7.24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359,994.00				701,596,369.09		-305,732.77		44,364,196.95		465,709,333.50		1,362,724,160.77	2,098,810.11	1,364,822,97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359,994.00				701,596,369.09		-305,732.77		44,364,196.95		465,709,333.50		1,362,724,160.77	2,098,810.11	1,364,822,97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12,985.00				452,277,982.68		1,592,703.32		7,067,599.79		86,700,714.04		569,251,984.83	-1,734,448.68	567,517,53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2,703.32				93,768,313.83		95,361,017.15	-6,734,448.68	88,626,568.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12,985.00				452,277,982.68								473,890,967.68	5,000,000.00	478,890,967.68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12,985.00				461,513,								483,126,	5,000,000.00	488,126,

者投入的普通股	85.00				049.60								034.60	0.00	034.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35.066.92									-9,235.066.92	-9,235.066.9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67,599.79		-7,067,599.7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67,599.79		-7,067,599.7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2,972,979.00				1,153,874,351.77		1,286,970.55		51,431,796.74		552,410,047.54		1,931,976,145.60	364,361.43	1,932,340,507.0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2,972,979.00				1,153,874,351.77		-2,024,062.50		51,431,796.74	402,532,815.23		1,778,787,880.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2,972,979.00				1,153,874,351.77		-2,024,062.50		51,431,796.74	402,532,815.23		1,778,787,880.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2,222.74		6,239,632.24	30,210,743.28		29,708,15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2,222.74			62,396,322.37		55,654,09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39,632.24	-32,185,579.09		-25,945,946.85
1. 提取盈余公积									6,239,632.24	-6,239,632.2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945,946.85		-25,945,946.8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72,972,979.00				1,153,874,351.77		-8,766,285.24		57,671,428.98	432,743,558.51		1,808,496,033.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359.99 4.00				701,596.36 9.09		- 2,024,062.50		44,364,196.95	338,924,417.12		1,234,220,91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359.99 4.00				701,596.36 9.09		- 2,024,062.50		44,364,196.95	338,924,417.12		1,234,220,91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12,985.00				452,277,982.68				7,067,599.79	63,608,398.11		544,566,96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675,997.90		70,675,99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12,985.00				452,277,982.68				7,067,599.79	- 7,067,599.79		473,890,967.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612,985.00				461,513,049.60				7,067,599.79	- 7,067,599.79		483,126,034.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9,235,066.92							- 9,235,066.9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972.97				1,153,874.35		-2,024,062.50		51,431,796.74	402,532,815.23		1,778,787,880.24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创达有限”），是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王明旺、方炬、李明及赵国栋于 2004 年 2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

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汇创达有限整体变更为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2 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5,226,66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9.57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745,952,513.62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906,663.00 元。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906,66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 50,453,331 股。经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51,359,994.00 元。

经本公司 2022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股东所持的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合计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发行新股 15,031,151 股用于购买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股权，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发行新股 6,581,834 股用于募集配套资金，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至此，公司总股本增至 172,972,979.00 元。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5860563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明、董芳梅夫妇。

主要经营活动：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有导光结构件、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配件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

本附注、24、本附注 29 和本附注、37。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超过集团汇总收入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

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

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账龄分析法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 融资租赁款组合：融资租赁组合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

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00	3.17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及外购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
外购软件	3-5	使用年限
专利权	5-10	预计未来受益年限
非专利技术	5-10	预计未来受益年限
其他	3-10	预计未来受益年限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物料消耗、折旧及摊销费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

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公司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国内销售是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按照客户要求送货至指点地点，客户签收即客户实际占有该商品，并且公司收到/获取客户确认的对账单或电子对账单，即公司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出口销售是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发出货物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后，货物离境时确认收入，即公司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1。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员工宿舍
- 临时销售办公点
- 短期设备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打印机、普通办公家具、电话等小型资产。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和第（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6.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聚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5%
衡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南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汇亿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信为兴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5%
珠海汇创达线路板制造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云迈投资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汇创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香港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16.5%(注)
广东焊威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	20%
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14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3 年 12 月 28 日，子公司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1670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4 年 12 月 26 日，子公司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44420598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2 年 12 月 22 日，子公司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24400780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2 年 11 月 18 日，子公司苏州汇亿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072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苏州汇亿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东莞市聚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衡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汇创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焊威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适用于小微企业税收减免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475.78	21,588.51
银行存款	319,488,080.71	345,444,985.36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1.07	42,588,487.55
合计	325,525,557.56	388,055,061.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85,795.82	11,335,644.70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本公司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使用受限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的款项。

(2) 存放在境外的资金系在香港渣打银行开立的账户存放的款项，资金汇回不受到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495,883.56	55,067,952.63
其中：		
理财产品	95,495,883.56	55,067,952.63
其中：		
合计	95,495,883.56	55,067,952.63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693,983.81	30,471,364.50
商业承兑票据	40,348,688.64	23,741,700.71
合计	68,042,672.45	54,213,065.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0,166,287.64	100.00%	2,123,615.19	3.03%	68,042,672.45	55,462,628.41	100.00%	1,249,563.20	2.25%	54,213,065.2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7,693,983.81	39.47%			27,693,983.81	30,471,364.50	54.94%			30,471,364.50
商业承兑汇票	42,472,303.83	60.53%	2,123,615.19	5.00%	40,348,688.64	24,991,263.91	45.06%	1,249,563.20	5.00%	23,741,700.71

合计	70,166,287.64	100.00%	2,123,615.19	3.03%	68,042,672.45	55,462,628.41	100.00%	1,249,563.20	2.25%	54,213,065.21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3,615.19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7,693,983.81		
商业承兑汇票	42,472,303.83	2,123,615.19	5.00%
合计	42,472,303.83	2,123,615.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249,563.20	874,051.99				2,123,615.19
合计	1,249,563.20	874,051.99				2,123,615.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	--------	------	------	---------	---------

					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024,051.08	541,910,431.28
1 至 2 年	6,502,846.16	7,961,326.97
2 至 3 年	6,893,379.39	722,762.13
3 年以上	403,522.86	33,350.00
3 至 4 年	403,522.86	
4 至 5 年		33,350.00
合计	513,823,799.49	550,627,870.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98,129.87	1.87%	9,598,129.87	100.00%		62,001.73	0.01%	62,001.7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225,669.62	98.13%	26,904,509.85	5.34%	477,321,159.77	550,565,868.65	99.99%	28,123,206.91	5.11%	522,442,661.74
其中：										
账龄分析法	504,225,669.62	98.13%	26,904,509.85	5.34%	477,321,159.77	550,565,868.65	99.99%	28,123,206.91	5.11%	522,442,661.74
合计	513,823,799.49	100.00%	36,502,639.72	7.10%	477,321,159.77	550,627,870.38	100.00%	28,185,208.64	5.12%	522,442,661.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598,129.87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8,651.73	28,651.73	28,651.73	28,651.73		已准备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灰熊	33,350.00	33,350.00				公司已注

视创科技有限公司						销，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橙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462,393.06	2,462,393.06	100.00%	已准备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9,556.85	1,719,556.85	100.00%	公司已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仲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25,535.90	1,625,535.90	100.00%	抵债财产无使用价值，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共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68,077.50	1,568,077.50	100.00%	准备终止合作，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118,767.41	1,118,767.41	100.00%	公司已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艾威兴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1,045,387.42	1,045,387.42	100.00%	公司已成为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598,129.87	9,598,129.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904,509.8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7,337,206.17	24,866,860.31	5.00%
1 至 2 年	1,456,496.36	145,649.64	10.00%
2 至 3 年	5,057,095.96	1,517,128.78	30.00%
3 年以上	374,871.13	374,871.13	100.00%
合计	504,225,669.62	26,904,509.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金额	28,185,208.64	7,393,137.94	33,350.00		957,643.14	36,502,639.72
合计	28,185,208.64	7,393,137.94	33,350.00		957,643.14	36,502,639.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0,830,290.08			11.84%	3,041,514.50
第二名	57,629,356.00			11.22%	2,881,467.80
第三名	46,256,488.39			9.00%	2,312,824.42
第四名	32,885,833.41			6.40%	1,644,291.67
第五名	27,008,735.88			5.26%	1,350,436.79
合计	224,610,703.76			43.72%	11,230,535.1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6,382,145.80	30,843,601.63
合计	36,382,145.80	30,843,601.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9,125,837.15	
合计	89,125,837.1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本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
-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145,425.70	21,684,552.70
合计	27,145,425.70	21,684,552.7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2,588,476.65	3,725,645.90
押金保证金	21,041,977.10	19,678,071.60
员工备用金及其他	6,421,519.38	1,765,894.42
合计	30,051,973.13	25,169,611.9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63,413.61	4,129,572.76
1 至 2 年	637,423.97	19,772,018.46
2 至 3 年	18,954,875.55	478,985.00

3 年以上	296,260.00	789,035.70
3 至 4 年	296,260.00	789,035.70
合计	30,051,973.13	25,169,611.9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7,244.44	2.82%	847,244.44	100.00%	0.00	409,608.35	1.63%	409,608.35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04,728.69	97.18%	2,059,302.98	7.05%	27,145,425.71	24,760,003.57	98.37%	3,075,450.87	12.42%	21,684,552.70
其中：										
账龄分析法	29,204,728.69	97.18%	2,059,302.98	7.05%	27,145,425.71	24,760,003.57	98.37%	3,075,450.87	12.42%	21,684,552.70
合计	30,051,973.13	100.00%	2,906,547.42		27,145,425.71	25,169,611.92	100.00%	3,485,059.22		21,684,552.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47,244.4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沛达捷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65,393.79	365,393.79	0.00			
深圳市晨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214.56	44,214.56	0.00	44,214.56	100.00%	催收后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仲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87,593.39	100.00%	催收后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岭昇科技有限公司				115,436.49	100.00%	催收后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9,608.35	409,608.35		847,244.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59,302.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	29,204,728.69	2,059,302.98	7.05%
合计	29,204,728.69	2,059,302.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75,450.87		409,608.35	3,485,059.2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22,909.91		807,913.94	-214,995.97
本期核销			370,277.85	370,277.85
其他变动	6,762.03			6,762.0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59,302.98		847,244.44	2,906,547.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608.35	807,913.94		370,277.85		847,244.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5,450.87	-1,022,909.91			6,762.03	2,059,302.99
合计	3,485,059.22	-214,995.97		370,277.85	6,762.03	2,906,547.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70,277.8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6,859,500.00	2至3年	22.83%	342,975.00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4,000,000.00	2至3年	13.31%	2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4,000,000.00	2至3年	13.31%	200,000.00
第四名	出口退税	2,588,476.65	1年以内	8.61%	129,423.83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2,197,486.80	2至3年	7.31%	109,874.34
合计		19,645,463.45		65.37%	982,273.1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472,465.55	97.03%	14,355,774.06	100.00%
1至2年	596,715.91	2.97%		
合计	20,069,181.46		14,355,774.0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6,959,678.6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4.50%。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本减值准备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04,488,295.03	11,345,433.08	93,142,861.95	78,013,364.10	5,901,487.92	72,111,876.18
在产品	30,915,114.06		30,915,114.06	25,153,146.78	14,933.43	25,138,213.35
库存商品	55,535,678.08	11,600,814.86	43,934,863.22	40,950,146.88	8,025,528.00	32,924,618.88
周转材料	121,521.51	18,076.27	103,445.24	417,287.36	4,892.04	412,395.32
发出商品	107,240,645.98	1,423,860.51	105,816,785.47	92,899,651.76	3,413,497.50	89,486,154.26
委托加工物资	6,618,410.13	2,004.74	6,616,405.39	2,994,034.56		2,994,034.56
合计	304,919,664.79	24,390,189.46	280,529,475.33	240,427,631.44	17,360,338.89	223,067,292.5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01,487.92	6,832,920.15	1,440,194.42	2,824,867.69		11,345,433.08
在产品	14,933.43			14,933.43		
库存商品	8,025,528.00	7,901,369.21	840,673.75	5,171,057.82		11,600,814.86
周转材料	4,892.04	13,184.23				18,076.27
发出商品	3,413,497.50	2,132,504.50	696,776.41	4,818,917.90		1,423,860.51
委托加工物资		2,004.74				2,004.74
合计	17,360,338.89	16,881,982.83	2,977,644.58	12,829,776.84		24,390,189.46

注：其他变动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公司对于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而本期出售或领用的存货，做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并冲减营业成本；公司对于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而本期销售、管理或研发部门领用的存货，做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并冲减对应费用科目的费用项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100,449,499.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20,111.38	1,678,726.34
合计	720,111.38	102,128,225.72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59,588,134.84	38,463,712.13
所得税预缴税额	396,642.19	392,032.03
大额存单	43,955,000.00	11,086,737.99
合计	103,939,777.03	49,942,482.15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很好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86,723.25	3,000,000.00		-2,813,276.75		-2,813,276.75		
深圳市新创元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5,118,750.00		-5,118,750.00		-7,500,000.00		
合计	186,723.25	8,118,750.00		-7,932,026.75		-10,313,276.75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由于深圳很好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新创元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20,111.38		720,111.38	2,398,837.69		2,398,837.6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7,436.35		7,436.35	74,824.52		74,824.52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20,111.38		720,111.38	1,678,726.34		1,678,726.34	
合计	0.00			720,111.35		720,111.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Sunon lineV ietNa m Compa ny Limit ed			12, 41 6, 957 . 73		- 1, 902 , 821. 46					10, 51 4, 136 . 27	
小计			12, 41 6, 957 . 73		- 1, 902 , 821. 46					10, 51 4, 136 . 27	
合计			12, 41 6, 957 . 73		- 1, 902 , 821. 46					10, 51 4, 136 . 2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富海中瑞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000, 000. 00	20, 000, 000. 00
合计	20, 000, 000. 00	20, 000, 000. 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 335, 566. 95			10, 335, 566. 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335,566.95			10,335,566.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8,195.30			218,19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292.95			327,292.95
（1）计提或摊销	327,292.95			327,292.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45,488.25			545,488.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90,078.70			9,790,078.7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17,371.65			10,117,371.6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7,532,077.33	500,222,798.75
合计	557,532,077.33	500,222,798.7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2,500,963.74	371,382,014.58	11,725,838.65	16,026,945.41	26,025,151.11	627,660,91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91,716.86	98,963,051.12	1,149,578.70	4,793,243.26	3,906,295.60	124,103,885.54
（1）购置		69,142,428.21	1,149,578.70	4,793,243.26	2,641,155.89	77,726,406.06
（2）在建工程转入		14,400,600.93				14,400,600.93
（3）企业合并增加	15,291,716.86	15,420,021.98			1,265,139.71	31,976,878.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44,014.05	71,623.93	919,922.63	804,692.29	12,140,252.90
（1）处置或报废		10,344,014.05	71,623.93	919,922.63	804,692.29	12,140,252.90
4. 期末余	217,792,680.	460,001,051.	12,803,793.4	19,900,266.0	29,126,754.4	739,624,546.

额	60	65	2	4	2	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550,040.68	91,522,616.74	7,008,134.18	9,982,746.06	10,374,577.08	127,438,11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0,961.52	42,749,639.48	1,776,005.80	3,133,702.72	4,996,029.13	59,156,338.65
(1) 计提	6,448,892.95	37,980,957.98	1,776,005.80	3,133,702.72	4,443,532.61	53,783,092.06
(2) 企业合并增加	52,068.57	4,768,681.50			552,496.52	5,373,246.5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1,096.93	68,042.73	777,847.96	464,996.97	4,501,984.59
(1) 处置或报废		3,191,096.93	68,042.73	777,847.96	464,996.97	4,501,984.59
4. 期末余额	15,051,002.20	131,081,159.29	8,716,097.25	12,338,600.82	14,905,609.24	182,092,468.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2,741,678.40	328,919,892.36	4,087,696.17	7,561,665.22	14,221,145.18	557,532,077.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93,950,923.06	279,859,397.84	4,717,704.47	6,044,199.35	15,650,574.03	500,222,798.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6,315,867.89	83,561,679.69
合计	386,315,867.89	83,561,679.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珠海汇创达线路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77,844,287.79		377,844,287.79	74,865,450.52		74,865,450.52
MES 项目				2,841,000.00		2,841,000.00
聚明防水开关生产线加扩				1,452,000.00		1,452,000.00
聚明-CCS 组件产品生产线改造	1,774,964.62		1,774,964.62			
聚明-精驰 CCD 改造	414,000.00		414,000.00			
信为兴自制设备	2,433,991.63		2,433,991.63	4,403,229.17		4,403,229.17
深汕工厂装修工程	3,848,623.85		3,848,623.85			
合计	386,315,867.89		386,315,867.89	83,561,679.69		83,561,679.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珠海汇创达线路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09,088,500.00	74,865,450.52	302,978,837.27			377,844,287.79	20.89%	20.89%	140,440.60	140,440.60	100.00%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809,088,500.00	74,865,450.52	302,978,837.27			377,844,287.79			140,440.60	140,440.60	10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1,547,678.78	261,547,67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5,340.30	3,295,340.30
(1) 租入	4,164,224.06	4,164,224.06
(2) 租赁负债调整	-868,883.76	-868,88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7,762,751.15	7,762,751.15
(1) 其他减少	7,762,751.15	7,762,751.15
4. 期末余额	257,080,267.93	257,080,267.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5,435,945.00	65,435,94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7,582,040.11	37,582,040.11
(1) 计提	37,582,040.11	37,582,04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3,098,213.03	3,098,213.03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3,098,213.03	3,098,213.03
4. 期末余额	99,919,772.08	99,919,772.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7,160,495.85	157,160,495.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111,733.78	196,111,733.7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932,634.43	32,761,800.00	7,670,686.38	13,207,830.86	45,600.00	107,618,551.67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2,995.50		4,612,995.50
(1) 购置				4,612,995.50		4,612,995.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932,634.43	32,761,800.00	7,670,686.38	17,820,826.36	45,600.00	112,231,547.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36,515.34	4,174,469.60	5,990,927.93	8,269,930.07	12,463.14	20,684,30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8,652.69	4,767,203.48	420,289.84	2,641,064.00	14,955.76	8,922,165.77
(1) 计提	1,078,652.69	4,767,203.48	420,289.84	2,641,064.00	14,955.76	8,922,16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15,168.03	8,941,673.08	6,411,217.77	10,910,994.07	27,418.90	29,606,471.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617,466.40	23,820,126.92	1,259,468.61	6,909,832.29	18,181.10	82,625,075.32
2. 期初账面价值	51,696,119.09	28,587,330.40	1,679,758.45	4,937,900.79	33,136.86	86,934,245.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471,421.99					1,471,421.99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159,449,232.88					159,449,232.88
合计	160,920,654.87					160,920,654.8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471,421.99					1,471,421.99
合计	1,471,421.99					1,471,421.9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
•
•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2022 年 8 月 31 日经董事会审批，本公司对原联营企业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持股比例由 35.00%增加到 55.00%，将该公司变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为独立的经营主体，独立产生现金流。本公司将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独立的资产组，与纳入合并时商誉初始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收购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为独立的经营主体，独立产生现金流。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被收购之后的经营和管理方式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新纳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信为兴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为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做代工工序涉及的机器设备、分摊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以下简称“含深汕代工工序所涉及的资产”）作为收购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范围。

•
•
•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纳入合并范围，2023 年公司根据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情况，公司预计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接近 0，已经出现减值迹象，因此对该资产组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尚无处置计划，因此本公司采取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来估计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资产组（含深汕代工工序所涉及的资产）可收回金额。

经测试，该资产组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高于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029 年度	永续年度
收入增长率	2.87%	1.93%	1.95%	0.97%	0.45%	0.00%
毛利率	22.56%	22.36%	22.49%	22.48%	22.39%	22.46%
折现率	12.29%	12.29%	12.29%	12.29%	12.29%	12.29%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471,421.99	0.00	1,471,421.99				
合计	1,471,421.99	0.00	1,471,421.99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信为兴	48,000,000.00	51,496,821.01	107.29%	44,000,000.00	46,376,155.78	105.40%	0.00	0.00

其他说明：

实际实现金额是指经审计的信为兴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超额业绩奖励计提前）。

根据本公司与段志刚、段志军及信为通达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如果盈利补偿期间标的公司在前两个会计年度中的任一会计年度或两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小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补偿义务人应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即业绩承诺期间第一年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当年不触发补偿程序；第一年及第二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不触发补偿程序。盈利补偿期三年届满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达到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则不触发补偿。

因此，信为兴截至 **2024** 年末（即盈利补偿期三年届满）累积实际实现金额 **13,757.06**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方的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 **13,200.00** 万元，因此 **2024** 年度不触发补偿机制。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52,125,344.06	13,782,305.33	16,639,107.53	587,146.39	48,681,395.47
软件系统运维服务费	1,354,380.87	2,566,306.16	1,840,860.17		2,079,826.86
其他	2,067.76	266,666.67	18,734.43		250,000.00
合计	53,481,792.69	16,615,278.16	18,498,702.13	587,146.39	51,011,222.33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260,361.62	3,814,826.52	18,515,360.87	2,777,304.1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829,811.79	724,471.77	7,971,155.55	1,195,673.33
可抵扣亏损	36,158,583.15	5,967,805.90	17,484,976.59	2,622,746.48
信用减值损失	35,081,391.70	5,414,031.84	26,037,952.64	3,478,880.68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918,360.86	1,037,754.13	5,055,048.67	758,257.31
公允价值变动	10,313,276.75	1,546,991.51	2,381,250.00	357,187.50
租赁负债	169,055,646.04	25,358,346.91	207,068,030.71	31,126,809.95
合计	286,617,431.91	43,864,228.58	284,513,775.03	42,316,859.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54,777,333.92	23,216,600.09	196,111,733.78	29,475,860.67
合计	154,777,333.92	23,216,600.09	196,111,733.78	29,475,860.6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16,600.09	20,647,628.49	29,475,860.67	12,840,998.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16,600.09		29,475,860.6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81,238.48	7,198,278.43
可抵扣亏损	81,010,837.00	55,047,911.72
合计	87,592,075.48	62,246,190.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34,936.37	
2025 年	45,751.01	45,751.01	
2026 年	227,124.19	227,124.19	
2027 年	12,577,305.19	12,577,305.19	
2028 年	20,359,445.15	42,062,794.96	
2029 年及以后	47,801,211.46		
合计	81,010,837.00	55,047,911.72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22,916,537.20		22,916,537.20	17,129,476.37		17,129,476.37
大额存单				83,458,186.60		83,458,186.60
合计	22,916,537.20		22,916,537.20	100,587,662.97		100,587,662.97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00,001	6,000,001	保证金	银行承兑	42,588,48	42,588,48	保证金	银行承兑

	. 07	. 07		汇票保证金	7. 55	7. 55		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无形资产	44, 775, 93 4. 43	42, 849, 53 2. 75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77, 844, 2 87. 79	377, 844, 2 87. 79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428, 620, 2 23. 29	426, 693, 8 21. 61			42, 588, 48 7. 55	42, 588, 48 7. 55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8, 062, 499. 99	110, 009, 713. 02
合计	178, 062, 499. 99	110, 009, 713. 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 3,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3, 0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于 2024 年 12 月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 3,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3, 0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

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取得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南海支行融资授信 6,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3, 000 万元；于 2024 年 6 月获得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融资授信 5,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5, 000 万元；于 2023 年 11 月获得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授信 11, 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2, 500 万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获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供应链融资业务授信 1, 3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1, 300 万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38,292,018.42
合计	20,000,000.00	38,292,018.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加工费	282,732,220.69	285,232,034.55
合计	282,732,220.69	285,232,034.55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9,745,634.68	41,073,956.43
合计	49,745,634.68	41,073,956.43

（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43,269,370.14	35,292,416.84
往来款及其他	3,366,227.77	1,236,740.93
预提费用	2,223,290.45	3,192,940.97
押金及保证金	886,746.32	726,561.19
土地购置费		625,296.50
合计	49,745,634.68	41,073,956.4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218,391.12	11,318,409.14
合计	16,218,391.12	11,318,409.1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142,469.38	274,406,931.89	263,812,276.95	37,737,124.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322,256.08	19,141,912.43	180,343.65
合计	27,142,469.38	293,729,187.97	282,954,189.38	37,917,467.97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142,469.38	257,611,606.44	247,020,729.62	37,733,346.20
2、职工福利费		8,422,181.82	8,422,181.82	
3、社会保险费		4,505,102.38	4,505,102.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00,515.99	3,500,515.99	
工伤保险费		728,388.20	728,388.20	
生育保险费		276,198.19	276,198.19	
4、住房公积金		3,460,047.18	3,457,269.06	2,778.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7,994.07	406,994.07	1,000.00
合计	27,142,469.38	274,406,931.89	263,812,276.95	37,737,124.3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481,886.67	18,301,543.02	180,343.65
2、失业保险费		840,369.41	840,369.41	
合计		19,322,256.08	19,141,912.43	180,343.65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73,497.05	3,579,177.79
企业所得税	5,710,385.89	5,524,009.91
个人所得税	609,581.23	450,678.60
其他税种	745,902.88	693,802.74
合计	9,539,367.05	10,247,669.04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386,351.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16,441.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136,915.93	35,497,256.61
合计	61,523,267.02	36,213,698.39

其他说明：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31,386,351.09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16,441.78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890,777.25	1,471,697.72
票据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付款项	24,086,417.63	21,590,954.30
合计	25,977,194.88	23,062,652.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10,847.22	
信用借款	31,386,351.09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77,326,303.0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386,351.09	
合计	87,337,150.2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	198,313,511.31	244,805,920.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6,575,761.57	-35,349,792.2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136,915.93	-35,497,256.61
合计	141,600,833.81	173,958,871.7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16,441.7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16,441.78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55,048.67	2,729,200.00	865,887.81	6,918,360.8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055,048.67	2,729,200.00	865,887.81	6,918,360.86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2,972,979.00						172,972,979.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3,874,351.77			1,153,874,351.77
合计	1,153,874,351.77			1,153,874,351.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4,062.50	-7,932,026.75			-1,189,804.01	-6,742,222.74		-8,766,28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024,062 .50	- 7,932,026 .75			- 1,189,804 .01	- 6,742,222 .74		- 8,766,285 .2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11,033 .05	- 2,162,446 .60				- 2,162,446 .60		1,148,586 .4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11,033 .05	- 2,162,446 .60				- 2,162,446 .60		1,148,586 .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86,970 .55	- 10,094,47 3.35			- 1,189,804 .01	- 8,904,669 .34		- 7,617,698 .7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431,796.74	6,239,632.24		57,671,428.98
合计	51,431,796.74	6,239,632.24		57,671,428.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2,410,047.54	464,867,347.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41,985.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2,410,047.54	465,709,333.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748,111.89	93,768,313.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39,632.24	7,067,599.7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945,946.85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0,972,580.34	552,410,047.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9,225,451.30	1,049,566,493.09	1,318,209,599.56	983,562,214.55
其他业务	34,369,668.45	23,281,150.18	37,861,505.02	26,630,247.02
合计	1,473,595,119.75	1,072,847,643.27	1,356,071,104.58	1,010,192,461.5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导光结构件及组件	366,899,937.11	224,216,731.21					366,899,937.11	224,216,731.21
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	639,846,716.80	436,246,902.75					639,846,716.80	436,246,902.75
代工业务	275,844,710.75	257,499,678.10					275,844,710.75	257,499,678.10
新能源结构组件	53,682,026.93	51,361,188.90					53,682,026.93	51,361,188.90
配件与其他	102,952,059.71	80,241,992.13					102,952,059.71	80,241,992.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397,836,619.02	1,024,029,724.33					1,397,836,619.02	1,024,029,724.33
境外	41,388,832.28	25,536,768.76					41,388,832.28	25,536,768.7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8,497.38	2,909,919.23
教育费附加	1,185,895.23	1,631,501.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0,216.21	1,104,267.92
其他税种	1,768,514.67	812,344.87
合计	5,983,123.49	6,458,033.8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099,781.91	50,880,238.34
折旧摊销费	44,471,295.12	44,783,614.65
物业水电费	4,341,978.35	5,166,607.24
中介服务费	5,960,281.05	7,934,020.19
办公费	3,418,845.02	3,808,060.36
修理费	1,693,277.34	1,337,277.01

低值易耗品	740,271.65	589,599.50
股权支付费用		-3,737,683.79
其他费用	16,313,223.98	8,828,236.42
合计	145,038,954.42	119,589,969.92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78,737.91	11,148,674.80
差旅费	938,304.85	734,808.25
业务招待费	7,857,261.54	3,618,303.28
广告宣传费	2,152,095.96	1,419,739.83
折旧及摊销	2,395,667.29	2,944,905.27
股权支付费用		-668,034.01
其他费用	2,459,028.14	2,239,494.33
合计	30,981,095.69	21,437,891.7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208,705.35	43,395,552.96
物料消耗	16,290,779.61	16,858,166.04
折旧及摊销费	5,143,741.74	5,536,746.34
知识产权费	2,193,710.98	2,210,068.05
办公费	163,192.38	189,888.46
水电费	421,822.83	963,382.24
设备设施费	5,702,598.08	3,067,857.71
股权支付费用		-3,044,969.91
委外研发费	6,168,540.44	
其他费用	3,541,377.68	5,064,236.67
合计	92,834,469.09	74,240,928.56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634,078.21	14,116,567.60
减：利息资本化	140,440.60	
利息收入	2,601,438.56	4,883,382.26
汇兑损益	-8,874,804.87	-396,997.92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751,226.85	379,014.85
合计	1,768,621.03	9,215,202.27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59,638.67	4,392,045.23
增值税加计扣除额	6,498,372.25	5,397,478.11
增值税减免税	15,600.00	57,2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040.39	101,726.14
合 计	12,271,651.31	9,948,449.4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5,883.56	897,412.98
合计	495,883.56	897,412.98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2,821.46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4,096,251.86	8,504,831.02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收益	-13,500.36	-5,376.27
合计	2,179,930.04	8,499,454.75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74,051.99	-459,196.2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59,787.94	-10,155,435.9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4,995.97	-591,634.05
合计	-8,018,843.96	-11,206,266.21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881,982.83	-14,073,617.87
十、商誉减值损失		-1,471,421.99
合计	-16,881,982.83	-15,545,039.86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440,052.19	-2,143,856.2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负商誉	1,580,845.69		1,580,845.69
其他	139,278.81	47,927.61	139,278.81
合计	1,720,124.50	47,927.61	1,720,124.50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41,962.49	1,273,145.62	1,041,962.49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358,618.85	34,142.63	358,618.85
合计	2,400,581.34	1,307,288.25	2,400,581.34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10,143.74	16,893,633.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00,988.29	199,911.92
合计	11,809,155.45	17,093,545.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067,341.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10,101.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125.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2,095.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9,665.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69,177.07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0,879,300.21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42,708.50
所得税费用	11,809,155.45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01,438.56	4,883,382.26
政府补助	7,522,950.86	8,975,986.49
往来款及其他	18,242,604.59	25,806,717.60
合计	28,366,994.01	39,666,086.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72,394,365.61	59,115,471.42
往来款及其他	41,493,376.17	18,175,536.59
合计	113,887,741.78	77,291,008.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款	839,622,760.24	682,958,885.27

合计	839,622,760.24	682,958,885.27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款	706,368,513.78	677,964,034.63
合计	706,368,513.78	677,964,034.63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5,000,000.00	83,650,103.42
合计	95,000,000.00	83,650,103.4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费	46,264,086.67	46,442,201.23
支付的应付票据保证金	80,999,998.93	79,360,827.64
合计	127,264,085.60	125,803,028.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0,009,713.02	178,000,000.00	52,786.97	112,000,000.00	2,000,000.00	178,062,499.9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09,251,800.00	111,701.32	640,000.00	10,000,000.00	118,723,501.3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09,456,128.39		8,458,838.14	46,264,086.67	86,869.88	171,737,749.74
合计	319,465,841.41	287,251,800.00	8,623,326.43	158,904,086.67	12,086,869.88	468,523,751.0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258,186.40	87,033,865.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81,982.83	15,545,039.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110,385.01	42,092,632.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582,040.11	40,730,123.33
无形资产摊销	8,922,165.77	7,436,134.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98,702.13	15,218,04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0,052.19	2,143,856.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1,962.49	1,273,145.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5,883.56	-897,412.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93,637.61	13,717,480.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9,930.04	-8,499,45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0,988.29	199,911.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57,622.88	-34,982,54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63,079.97	-196,383,775.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718,796.06	71,478,397.39
其他	8,018,843.96	11,206,26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31,657.70	67,311,710.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4,164,224.06	45,951,384.1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525,556.49	345,466,573.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5,466,573.87	325,574,09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41,017.38	19,892,483.6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007,104.57
其中：	
其中：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13,007,104.5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810.75
其中：	
其中：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11,810.75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995,293.82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9,525,556.49	345,466,573.87
其中：库存现金	37,475.78	21,588.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488,080.71	345,444,985.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525,556.49	345,466,573.87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899,092.49	7.1884	42,405,036.45
欧元			
港币	1,267,188.01	0.9260	1,173,466.7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309,755.54	7.1884	167,559,846.72
欧元			
港币	679,158.41	0.9260	628,927.8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美元	351,053.02	7.1884	2,523,509.5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	-------	-------	------

香港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	----	----	------------------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
- 作为承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8,458,838.14	9,911,391.91
短期、低价值租赁费用	1,347,068.22	456,345.68
合 计	9,805,906.36	10,367,737.59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208,705.35	43,395,552.96
物料消耗	16,290,779.61	16,858,166.04
折旧及摊销费	5,143,741.74	5,536,746.34
知识产权费	2,193,710.98	2,210,068.05
办公费	163,192.38	189,888.46
水电费	421,822.83	963,382.24
设备设施费	5,702,598.08	3,067,857.71
股权支付费用		-3,044,969.91
技术开发费	6,168,540.44	
其他费用	3,541,377.68	5,064,236.67
合计	92,834,469.09	74,240,928.5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2,834,469.09	74,240,928.5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武汉鑫富	2024 年	13,007,1	100.00%	收购	2024 年	取得控制	38,411,6	3,374,01	6,337,83

艺光电有 限公司	11 月 01 日	04.57			11 月 01 日	权	17.41	3.20	2.87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现金	13,007,104.5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3,007,104.5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587,950.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 额	-1,580,845.6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4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深圳市博众精密工具有限公司，已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本公司自深圳市博众精密工具有限公司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4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云迈投资有限公司新设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自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东莞市聚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66.60%	设立
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深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1,525,665.40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销售	55.00%		购买
衡阳市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生产销售		70.00%	购买
湖南博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苏州汇亿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信为兴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珠海汇创达线路板制造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市云迈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	100.00%		设立
东莞市汇创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香港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广东焊威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95.00%		设立
东莞市威铂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武汉鑫富艺光电有限公司	20,291,7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Sunonlin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	生产研发销售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Sunonlin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流动资产	9,637,515.76	
非流动资产	18,541,545.83	
资产合计	28,179,061.58	
流动负债	3,485,413.2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485,413.27	
净资产	24,693,648.3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693,648.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77,459.33	
调整事项		
--商誉	636,676.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14,136.2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990,111.20	
净利润	-5,991,832.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991,832.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3 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4,305,604.17			533,594.40		3,772,009.77	与资产相关
2021.11 工	414,166.75			141,999.96		272,166.79	与资产相

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技术改造项目第四批资助计划款							关
2023. 11 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企业技术改造配套补贴项目资助计划款	335, 277. 75			118, 333. 44		216, 944. 31	与资产相关
2024. 9 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投资资助项目（第三批）		1, 439, 200. 00		71, 960. 01		1, 367, 239. 99	与资产相关
2024. 12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投资资助项目（第二批）		1, 290, 000. 00				1, 290, 000. 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 055, 048. 67	2, 729, 200. 00		865, 887. 81		6, 918, 360. 86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633, 381. 00	
其他收益	573, 950. 00	758, 550. 00
其他收益	533, 594. 40	400, 195. 83
其他收益	380, 544. 68	271, 751. 33
其他收益	300, 000. 00	
其他收益	300, 000. 00	
其他收益	219, 200. 00	217, 200. 00
其他收益	200, 000. 00	
其他收益	200, 000. 00	
其他收益	157, 850. 00	
其他收益	141, 999. 96	141, 999. 97
其他收益	118, 333. 44	19, 722. 24
其他收益	105, 852. 18	300. 00
其他收益	100, 000. 00	
其他收益	90, 902. 00	
其他收益	74, 900. 00	41, 500. 00
其他收益	71, 960. 01	
其他收益	68, 200. 00	80, 000. 00
其他收益	51, 461. 00	
其他收益	42, 000. 00	100, 000. 00

其他收益	34,800.00	46,000.00
其他收益	31,57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其他收益	7,140.00	
其他收益	2,000.00	
其他收益		14,207.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其他收益		15,283.02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87,9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收益		875,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
其他收益		125,769.00
其他收益		16,666.84
合计	5,659,638.67	4,392,045.23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3.72 %（2023 年：48.1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5.37 %（2023 年：82.56%）。

- -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

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00,174.82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8,062,499.99			178,062,499.9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1,471,731.26	10,000,000.00	77,251,770.06	118,723,501.32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82,732,220.69			282,732,220.69
其他应付款	49,745,634.68			49,745,634.6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0,217,401.57	133,782,356.33	34,313,753.41	198,313,511.31
金融负债合计	586,057,623.80	143,782,356.33	111,565,523.47	841,405,503.60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9,713.02			110,009,713.02
应付票据	38,292,018.42			38,292,018.42
应付账款	285,232,034.55			285,232,034.55
其他应付款	41,073,956.43			41,073,956.43
长期应付款	716,441.78			716,441.7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4,060,955.00	128,495,119.87	72,249,845.81	244,805,920.68
金融负债合计	519,385,119.20	128,495,119.87	72,249,845.81	720,130,084.8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
-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78,062,499.99	110,009,713.02
其中：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18,723,501.32	
合 计	296,786,001.31	110,009,713.02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2,523,509.53	6,383,802.61	209,964,883.17	270,079,204.42
港币			1,802,394.63	1,274,526.12

合 计	2,523,509.53	6,383,802.61	211,767,277.81	271,353,730.54
-----	--------------	--------------	----------------	----------------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1.50%（上年年末：28.27%）。

3、金融资产转移

-
-
-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中行融易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9,383,637.84	已终止确认	以无追索权方式与金融机构办理“中行融易达”等融资业务

-
-
-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 目	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中行融易达	9,383,637.84	78,213.64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95,495,883.56	95,495,883.56
应收款项融资			36,382,145.80	36,382,145.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186,723.25	186,723.2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姓名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李明、董芳梅夫妇	33.79	50.8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骏友电工电子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骏友电子制品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很好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湖北共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骏友电工电子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购进原材料				13,728.93
深圳市骏友电子制品贸易有限公司	购进原材料				151.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共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12,590.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明、董芳梅	800,000,000.00	2024年12月10日	2034年12月0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774,852.92	4,499,320.91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很好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
应收账款	湖北共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68,077.50	1,568,077.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骏友电子制品贸易有限公司		485.5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3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9,554,069.73	311,637,107.20
1 至 2 年	987,011.27	3,948,367.97
2 至 3 年	2,850,460.39	30,474.73
3 年以上	28,651.73	33,350.00
3 至 4 年	28,651.73	33,350.00
合计	203,420,193.12	315,649,299.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3,596.00	1.37%	2,793,596.00	100.00%	0.00	62,001.73	0.02%	62,001.7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626,597.12	98.63%	10,287,791.61	5.13%	190,338,805.51	315,587,298.17	99.98%	15,977,239.06	5.06%	299,610,059.11
其中：										
账龄分析法	200,626,597.12	98.63%	10,287,791.61	5.13%	190,338,805.51	315,587,298.17	99.98%	15,977,239.06	5.06%	299,610,059.11
合计	203,420,193.12	100.00%	13,081,387.61	6.43%	190,338,805.51	315,649,299.90	100.00%	16,039,240.79	5.08%	299,610,059.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793,596.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9,556.85	1,719,556.85	100.00%	公司已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艾威兴精密电路有限			1,045,387.42	1,045,387.42	100.00%	公司已成为失信人，预计

公司						无法收回
佛山照明禅昌光电有限公司	28,651.73	28,651.73	28,651.73	28,651.73	100.00%	已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灰熊视创科技有限公司	33,350.00	33,350.00				公司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001.73	62,001.73	2,793,596.00	2,793,596.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287,791.6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9,554,069.73	9,977,703.49	5.00%
1 至 2 年	58,350.43	5,835.04	10.00%
2 至 3 年	1,014,176.96	304,253.08	30.00%
3 年以上			
合计	200,626,597.12	10,287,791.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金额	16,039,240.79	- 2,924,503.18	33,350.00			13,081,387.61
合计	16,039,240.79	- 2,924,503.18	33,350.00			13,081,387.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59,228,645.01			78.28%	7,961,432.25
合计	159,228,645.01			78.28%	7,961,432.2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4,089,920.13	291,154,430.94
合计	374,089,920.13	291,154,430.9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4,089,920.13	291,154,430.94
合计	374,089,920.13	291,154,430.9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6,186,684.65	151,330,463.83
1 至 2 年	49,059,314.70	101,789,656.88
2 至 3 年	82,985,909.53	79,742,274.59
3 年以上	67,021,510.00	73,632,885.85
3 至 4 年	67,021,510.00	73,632,885.85
合计	485,253,418.88	406,495,281.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214.56	0.01%	44,214.56	100.00%	0.00	44,214.56	0.01%	44,214.56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209,204.32		111,119,284.19	22.90%	374,089,920.13	406,451,066.59	99.99%	115,296,635.65	28.37%	291,154,430.94
其中：										
账龄分析法	485,209,204.32		111,119,284.19	22.90%	374,089,920.13	406,451,066.59	99.99%	115,296,635.65	28.37%	291,154,430.94
合计	485,253,418.88		111,163,498.75		374,089,920.13	406,495,281.15	100.00%	115,340,850.21		291,154,430.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晨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214.56	44,214.56	44,214.56	44,214.56	100.00%	催收后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214.56	44,214.56	44,214.56	44,214.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1,119,284.1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6,186,684.65	14,309,334.23	5.00%
1—2 年	49,059,314.70	4,905,931.47	10.00%
2—3 年	82,985,909.53	24,882,508.49	30.00%
3 年以上	67,021,510.00	67,021,510.00	100.00%
合计	485,253,418.88	111,119,284.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5,296,635.65		44,214.56	115,340,850.2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77,351.46		370,277.85	-3,807,073.61
本期核销			370,277.85	370,277.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119,284.19		44,214.56	111,163,498.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计提坏账准备	115,340,850.21	-3,807,073.61		370,277.85		111,163,498.75
合计	115,340,850.21	-3,807,073.61		370,277.85		111,163,498.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	---------	------	------	--------------------

				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195,723,296.63	4 年以内	40.33%	93,972,193.87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139,015,052.23	1 年以内	28.65%	6,950,752.61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	74,310,000.00	1 年以内	15.31%	3,715,500.00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	28,000,000.00	1 年以内	5.77%	1,400,000.00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	21,841,756.17	3 年以内	4.50%	3,253,826.85
合计		458,890,105.03		94.56%	109,292,273.3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6,810,162.67	1,471,421.99	1,225,338,740.68	750,453,058.10	1,471,421.99	748,981,636.11
合计	1,226,810,162.67	1,471,421.99	1,225,338,740.68	750,453,058.10	1,471,421.99	748,981,636.1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香港汇 创达科技 有限公司	612,578.6 0						612,578.6 0	
深圳深 汕特别合 作区信为 兴精密技 术有限公 司	100,000,0 00.00						100,000,0 00.00	
东莞市 聚明电子 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0,0 00.00		200,000,0 00.00				300,000,0 00.00	
苏州汇 亿达光学 科技有限 公司	12,000,00 0.00						12,000,00 0.00	
珠海汇 创达线路 板制造有 限公司	97,000,00 0.00		263,000,0 00.00				360,000,0 00.00	
深圳市 云迈投资 有限公司	21,000,00 0.00						21,000,00 0.00	
广东焊 威新能源 设备有限 公司	1,000,000 .00		1,100,000 .00				2,100,000 .00	
东莞市 汇创新能 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14,750,00 0.00		1,000,000 .00	1,750,000 .00			14,000,00 0.00	
深圳市 博洋精密 科技有限 公司	2,619,057 .51	1,471,421 .99					2,619,057 .51	1,471,421 .99
东莞市 信为兴电 子有限公 司	400,000,0 00.00						400,000,0 00.00	
武汉鑫 富艺光电 有限公司			13,007,10 4.57				13,007,10 4.57	
合计	748,981,6 36.11	1,471,421 .99	478,107,1 04.57	1,750,000 .00			1,225,338 ,740.68	1,471,421 .9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1,609,882.91	429,329,542.26	597,847,895.52	466,575,765.42
其他业务	223,526.16	824,668.98	1,377,214.11	2,177,853.28
合计	551,833,409.07	430,154,211.24	599,225,109.63	468,753,618.7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导光结构件及组件	444,705,032.00	325,928,939.96					444,705,032.00	325,928,939.96
信号传输元器件及组件	104,010,028.37	100,966,286.53					104,010,028.37	100,966,286.53
配件及其他	2,894,822.54	2,434,315.77					2,894,822.54	2,434,315.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328,247,311.91	266,972,174.12					328,247,311.91	266,972,174.12
境外	223,362,571.00	162,357,368.14					223,362,571.00	162,357,368.1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135,644.72	8,126,847.31
合计	1,135,644.72	8,126,847.3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440,05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4,907,391.25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 578, 635. 06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 350. 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0, 456. 84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6, 579. 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 063. 28	
合计	4, 178, 224. 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 13%	0. 58	0. 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 92%	0. 56	0. 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